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397

2010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目 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2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8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6
八、 董事会报告.....	27
九、 监事会报告.....	50
十、 重要事项.....	53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66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153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李良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张生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朱云英

公司负责人李良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生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云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安源股份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ANYUAN INDUSTRIAL CO.,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良仕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煤	文俊宇
联系地址	江西省萍乡市高新技术工业园北区郑和路 8 号	江西省萍乡市高新技术工业园北区郑和路 8 号
电话	0799-6776682	0799-6776682
传真	0799-6776682	0799-6776682
电子信箱	pm678@sina.com.cn	wenjyunyu2009@sina.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江西省萍乡市昭萍东路 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7000
办公地址	江西省萍乡市高新技术工业园北区郑和路 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7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anyuan2002.com
电子信箱	anyuan2002@126.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投资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源股份	600397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9 年 12 月 30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江西省萍乡市昭萍东路 3 号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2 年 6 月 26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江西省萍乡市昭萍东路 3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6000011311963
	税务登记号码	360301716500748
	组织机构代码	716500748
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6 年 7 月 26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江西省萍乡市昭萍东路 3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6000011311963
	税务登记号码	360301716500748
	组织机构代码	716500748
最近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8 年 8 月 14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江西省萍乡市昭萍东路 3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60000110008833
	税务登记号码	360301716500748
	组织机构代码	71650074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85,552,591.84
利润总额	99,401,10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44,77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996,37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86,493.58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55,707.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08,740.54
债务重组损益	1,096,107.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99,371.13
所得税影响额	-1,981,530.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18,587.42
合计	9,448,393.42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199,074,046.51	885,712,411.20	885,712,411.20	35.38	995,446,734.06	995,446,734.06
利润总额	99,401,103.48	57,671,659.67	57,671,659.67	72.36	-200,221,361.18	-200,221,36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44,770.50	34,037,101.99	21,267,341.83	24.70	-191,228,404.68	-211,783,04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996,377.08	1,833,735.49	-10,936,024.67	1,699.41	-62,991,471.55	-83,546,113.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86,493.58	162,958,934.67	162,958,934.67	68.99	129,062,613.48	129,062,613.48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227,567,226.34	1,930,304,599.31	1,930,304,599.31	15.40	1,875,366,367.91	1,875,366,367.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91,101,410.92	647,806,101.04	614,504,090.28	6.68	610,406,690.74	589,852,049.09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3	0.08	23.08	-0.71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3	0.08	23.08	-0.71	-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1	-0.04	1,100.00	-0.23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4	5.41	3.53	增加 0.93 个百分点	-27.18	-3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3	0.29	-1.82	增加 4.64 个百分点	-8.95	-12.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2	0.61	0.61	67.21	0.48	0.48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57	2.41	2.28	6.64	2.27	2.19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1、国家持股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9,232,000	100.00						269,232,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69,232,000	100.00						269,232,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4、其他	0							0	
三、股份总数	269,232,000	100.00						269,232,000	100.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元)	发行 数量 (万股)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 终止 日期
A 股	2002 年 6 月 17 日	5.99	8,000	2002 年 7 月 2 日	8,000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40 号文核准，2002 年 6 月 17 日，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8000 万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发行，发行价 5.99 元/股，并于 2002 年 7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全部流通，股票简称安源股份，证券代码 600397。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成立之初股本总额为 14,000 万股。200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 8,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22,000 万股。

2006 年 8 月 28 日，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全体流通股股东（8,000 万股）每 10 股定向转增 6.154 股的股份，共计转增股份 4,923.2 万股。转增后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本扩大为 129,232,000 股，总股本由 220,000,000 股扩大为 269,232,000 股。

2007 年 9 月 3 日，公司股东持有的限售流通股中有 3,884,030 股获解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本扩大为 133,116,030 股，总股本 269,232,000 股不变。

2009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36,115,970 股）全部获解禁，至此，公司总股本 269,232,000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6,918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50.56	136,115,970	136,115,970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未知	2.23	6,000,000	-1,807,750	0	无
UBS AG	其他	1.19	3,194,760	60,100	0	无
方勇全	未知	0.67	1,790,451	1,790,451	0	无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其他	0.6	1,602,821	-1,863,800	0	无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其他	0.37	1,000,000	-253,500	0	无
张华	未知	0.34	907,024	907,024	0	无
于勤燕	未知	0.3	798,386	798,386	0	无
卢玉美	未知	0.24	640,086	640,086	0	无
徐亚华	未知	0.22	579,000	579,000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136,115,970		人民币普通股		136,115,97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UBS AG	3,194,760		人民币普通股		3,194,760	
方勇全	1,790,451		人民币普通股		1,790,451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1,602,821		人民币普通股		1,602,82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张华	907,024		人民币普通股		907,024	
于勤燕	798,386		人民币普通股		798,386	
卢玉美	640,086		人民币普通股		640,086	
徐亚华	579,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即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中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余 9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余 9 名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①控股股东：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于 2000 年 6 月由原江西省煤炭厅改制设立而成，注册地址为南昌市丁公路 115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良仕，注册资金人民币 161,474 万元，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企业，经营范围为：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国内贸易及生产加工、系统内产权交易经纪业（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主要以煤炭生产、洗选加工为主，主要煤种有主焦煤、气肥煤、1/3 焦煤、无烟煤、瘦煤等，煤炭产品有冶炼精煤、动力精煤、洗混煤、混煤、块煤等。现年产煤炭 900 万吨。非煤产品和业务主要有客车制造、浮法玻璃、电力、碳酸钙、轻工、建筑施工等。经营地域涉及江西省境内大部分地市及浙江、福建、广东、广西、云南、山西、陕西、贵州、海南等省区。

近年来，集团以良好的经营业绩连年进入中国煤炭工业 100 强、江西企业 10 强，连续多年被评为“江西省优秀企业”，获“江西工业崛起”年度贡献奖、“江西工业三年翻番”先进单位。为江西首届最具社会责任感杰出企业。

②实际控制人：江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江西省人民政府直属机构，于 2004 年 4 月 18 日正式挂牌成立。江西省人民政府授权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省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

(2)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良仕
成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1 日
注册资本	16.1474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国内贸易及生产加工，系统内产权交易经纪业务（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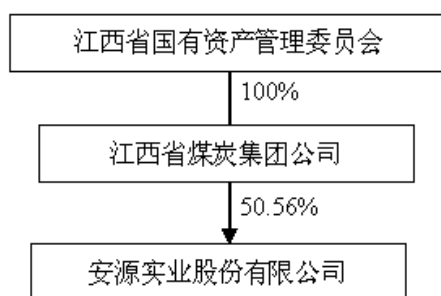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该委员会是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授权，统一行使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决策和管理机构。履行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进行监督；推进国有企业的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指导等职能。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新控股股东名称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新控股股东变更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新控股股东变更情况刊登日期	2010年12月28日
新控股股东变更情况刊登报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新实际控制人变更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新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刊登日期	2010年12月28日
新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刊登报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李良仕	董事长	男	58	2009年7月18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0	是
刘建高	副董事长	男	47	2009年7月18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40.3	否
张生根	董事兼公司总经理	男	60	2010年9月7日	2012年7月18日	0			6.5(8-12月基薪等)	是(1-7月份)
彭志祥	董事	男	57	2009年7月18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0.8	是
张慎勇	董事	男	48	2009年7月18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0.72	是
黎振华	董事	男	49	2009年7月18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0.72	是
邓辉	独立董事	男	39	2009年7月18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3.8	否
尹卫平	独立董事	女	42	2009年7月18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3.8	否
曹汉民	独立董事	男	64	2009年7月18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2.85	否
孙炎林	监事长	男	59	2009年7月18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40.3	否
李林	监事	男	53	2009年7月18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0.5	是
董建平	监事	男	52	2009年7月18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21.96	否
贺丰龙	监事	男	50	2009年7月18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0.5	是
彭煤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女	54	2009年7月18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32.24	否
刘振春	副总经理	男	47	2010年10月26日	2012年7月18日	0	0		36.45	否
合计	/	/	/	/	/			/	191.44	/

李良仕：曾任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兼任纪委书记、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安源股份董事长兼党委书记、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总经理、总经理兼党委书记、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现任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公司董事长。

刘建高：曾任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济师、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安源股份董事、萍矿集团副总经理兼中兴机械电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安源股份董事、总经理，现任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

张生根：曾任丰城矿务局副总工程师兼生产处长、副总工程师兼坪湖矿矿长、丰城矿务局副局长、副局长（正局级）、党委书记、丰城矿务局党委书记，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

彭志祥：曾任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安源股份董事，现任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萍矿集团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公司董事。

张慎勇：曾任丰城矿务局总工程师、副局长兼总工程师、常务副局长、局长，现任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公司董事。

黎振华：曾任丰城矿务局劳动和社会保障处处长、副总经济师兼劳动和社会保障处处长、总法律顾问兼法律顾问处处长，现任丰城矿务局副总经济师、公司董事。

邓辉：曾任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教师、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现任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法学博士、硕士生导师、江西省人大代表、省人大常委会委员、省人大法制委员会委员、公司独立董事。

尹卫平：曾任江西省人民医院财务科会计、江西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江西洛欣泰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江西人和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及副董事长，现任江西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主任会计师、公司独立董事。

曹汉民：曾任上海市华侨企业投资有限公司负责人、隆平印刷（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隆平印刷（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安源股份独立董事。

孙炎林：曾任萍矿集团公司党委常委、萍矿集团及安源股份董事、萍矿集团工会主席、萍矿集团党委副书记，安源股份党委书记、监事会职工监事、萍矿集团党委副书记，现任安源股份监事长、党委副书记。

李林：曾任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处长、总会计师兼财务处长、安源股份监事长，现任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公司监事。

董建平：曾任丰城矿务局坪湖矿工会主席、丰城矿务局坪湖矿副矿长、坪湖矿矿长、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兼党委书记，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副总工程师兼人力资源部部长。

贺丰龙：曾任江西煤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副经理）、副董事长、经理、江西煤炭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公司监事。

彭煤：曾任萍乡客车厂厂长、萍乡客车厂党委书记、公司证券部经理、安源客车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源股份监事、副总经理、董秘，现任公司副总

经理、党委委员、董秘。

刘振春：曾任安源股份浮法玻璃厂副厂长，安源玻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萍乡浮法玻璃厂常务副厂长，安源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萍乡浮法玻璃厂厂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安源玻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良仕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总经理、党委书记	2009年5月7日	至今	是
张慎勇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09年11月9日	至今	是
刘建高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	2009年11月9日	至今	否
彭志祥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	2009年11月9日	至今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邓辉	江西财经大学	法学院院长	2005年4月21日	至今	是
尹卫平	江西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副主任会计师	2006年8月2日	至今	是
曹汉民	隆平印刷(上海)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3年3月9日	至今	是
彭志祥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07年12月1日	至今	是
黎振华	丰城矿务局	丰城矿务局副总经济师	2006年4月21日	至今	是
李林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会计师	2007年6月5日	至今	是
贺丰龙	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10年12月27日	至今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考核办法》，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明确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确定的其他高管人员）报酬的确定原则。</p> <p>(1) 公司独立董事的报酬、董监事津贴及薪酬金额由股东大会审核批准。其中独立董事的报酬、董监事津贴等已经股东大会制定明确标准的，由人力资源部、财务部按时实施。内部董事、内部监事薪酬考核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和监事会执行，考核结果由股东大会审核批准后，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实施。</p> <p>(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执行，次年进行考核。财务部应提供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考核结果由董事会审议后再由董事长签署文件下达，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实施。</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p>(1) 在其他公司兼任职务并领取薪酬的公司外部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在本公司只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其他公司兼任职务的公司内部董事的薪酬考核参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考核管理办法》执行，内部董事年度薪酬分基薪和绩效薪酬两部分；在其他公司兼任职务并领取薪酬的公司外部监事在本公司只领取监事津贴，公司内部监事按其所在公司任职的岗位确定薪酬；董、监事津贴按年度发放，内部董事年度薪酬的基薪部分分月度平均发放，绩效薪酬根据考核结果按年度发放。</p> <p>(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基薪+绩效薪酬），公司下发经济责任制考核指标，月度支付基薪，年终考核兑现。</p> <p>(3) 董、监事出席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费用，在公司实报实销。</p>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p>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在按相关规定确定后，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进行支付。</p>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建高	副董事长	聘任	工作变动
刘建高	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张生根	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李林	监事长	离任	工作变动
孙炎林	监事长	聘任	工作变动
何立红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陈宜男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张发元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张生根	董事	聘任	工作变动
刘振春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1、2010年8月17日，公司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刘建高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增选张生根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张生根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解聘张发元先生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等议案，同意推选刘建高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同意何立红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意增选张生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同意聘任张生根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解聘张发元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2010年8月17日，公司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孙炎林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陈宜男女士辞去公司监事的议案》等议案，同意推选孙炎林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同意李林先生不再担任监事会主席职务，同意陈宜男女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3、2010年9月7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张生根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增选张生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4、2010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刘振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等议案，同意聘任刘振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6,761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327
技术人员	701
销售人员	130
财务人员	71
行政人员	53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246
大专学历	526
中专学历	216
其他学历	5,773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1、报告期公司治理主要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继续贯彻落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江西证监局有关公司治理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探索公司治理建设，深入推进公司治理改进，建立有效的内控制度，并强化执行力，努力使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理层之间形成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1)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制度建设，强化公司治理制度的落实。制订了《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其中：《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定》的实施为公司进一步提高内控水平，保障业务、管理体系安全稳健运行，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提高经营效益和效率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通过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年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了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出台，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在编制、审议和披露的流程以及外部人员信息使用管理。

(2) 报告期内，在保持管理团队稳定的前提下，根据工作需要，公司调整和充实了部分董事、监事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经理层的人员，进一步明确了董事会、经理层及高管人员的工作职责，有利于团结协作、扎实工作；有利于加强对权属企业的管理、监督，提高服务水平。

(3) 报告期内，公司梳理了涉及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以及内幕信息管理等监管敏感事项。公司组织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自查，对于由于历史渊源等原因形成的必不可少的日常关联交易，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并充分披露，积极采取相关措施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数量；通过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备案制度》，把控内幕信息管理，切实避免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内幕信息外泄和内幕交易行为发生。

(4)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合规进行信息披露，按期保质完成了全年信息披露工作，全年共计编制、报送及披露 4 份定期报告和 40 份临时公告，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符合监管要求。

(5)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营造良好的投资者关系，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积极交流，强化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有效加强了与投资者的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未发生重大失误和违规，未发生违规占用资金、违规担保、非公允关联交易等治理监管敏感事项。

2、公司治理结构情况

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结构情况如下：

(1)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

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充分保障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保障所有股东能够切实行使各自的权利；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并按照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聘请了律师事务所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进行了见证；在股东大会上保证每个股东均有表达自己意见和建议的权利，充分行使股东的表决权。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公司经营业务、机构运作、财务核算独立并独立承担经营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独立运作，确保公司重大决策能够按照法定程序和规范要求作出。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或工作规程。专业委员会设立以来，公司各相关部门做好与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衔接。公司各位董事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的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认真审阅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或授权委托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有四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为职工代表，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各位监事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

(5) 关于信息披露及透明度：公司董事会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相应人员，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接待来访、回答咨询等。在不涉及经营机密的基础上，在公司网站上主动披露决策、经营及管理信息，使所有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符合监管要求。

(6) 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客户等其他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交往中，做到互惠互利，努力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良仕	否	6	4	2	0	0	否
刘建高	否	6	5	1	0	0	否
张生根	否	1	1	0	0	0	否
彭志祥	否	6	5	1	0	0	否
张慎勇	否	6	4	2	0	0	否
黎振华	否	6	5	1	0	0	否
邓辉	是	6	4	2	0	0	否
尹卫平	是	6	5	1	0	0	否
曹汉民	是	6	4	2	0	0	否
何立红	否	4	3	1	0	0	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无任何一位董事出现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共审议了 47 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在 2010 年的工作中，均能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全部亲自（通讯方式召开的会议除外）出席了任期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 [2008]48 号公告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备案工作的通知》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以及年报工作事项等内容的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和修订了《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该制度已于 2009 年 6 月 29 日经公司三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制度主要内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主要从独立董事一般规定、任职条件、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职权、独立意见以及工作条件、义务、年报工作规定等方面做了相关工作要求和规定，同时也为独立董事合法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提供了保障。其中，年报工作规定部分主要对独立董事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了解公司经营以及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监督检查等方面进行了要求。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公司所有独立董事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江西证监局《关于加强对辖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考核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江西辖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选聘的建议函》等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了其专业特长，切实履行了相关职能。能深入现场，主动熟悉公司的有关情况；认真出席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参与讨论并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对关联交易事项事前予以认真审核；就公司一些重大事项（重大资产重组、聘任高管人员、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高管薪酬等方面）发表独立意见；在公司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同时，作为专门委员会的成员，独立董事积极提出专业和建设性意见，有效促进了专门委员会各项工作的开展，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是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及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的各项业务决策均系独立作出，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	不适用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是	公司拥有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行政管理机构，公司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规章和制度，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独立。公司拥有单独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在人员独立方面，公司董事长兼任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公司总经理张生根专职，未在股东单位担任职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管人员未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不适用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	是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配套设施等资产，土地使用权、商	不适用

情况			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由公司拥有；公司拥有独立采购系统和销售系统，独立地进行原材料的采购与产品的销售。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其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是	目前公司总部设立了“十部一室”11个职能部门、3个控股子公司。各个职能部门职责明确，运行良好；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管理采取统分结合的管理模式；子公司生产经营有序进行。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未干预本公司的机构设置。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不适用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是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按照业务要求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财会制度规定，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依法核算；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依法独立纳税；资金使用由管理层或董事会按照规定作出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本公司制定了《财务会计管理办法》、《内部结算中心管理办法》、《财务负责人委派制度》等规章制度，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实施严格统一的财务监督管理。	不适用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p>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要求，初步建立了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考虑了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措施、信息与沟通、监督检查等要素。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要求，形成科学合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保证企业经营合法、合规与合理；保障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公司经营的效率和效果，提升公司质量，增强公司风险控制能力，增加对公司股东的回报；确保公司财务报告及管理信息以及对外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表现形式为内部控制基本规定、与管理职能相对应的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或操作手册。管理办法应体现内部控制规定的原则要求，实施细则或操作手册应遵循管理办法的规定，</p>
-------------	--

	各层次间不能冲突。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涵盖公司、部门及子公司各层面、各业务环节及各项相关管理活动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部门按照独立运行、相互制衡的原则，通过相应的岗位职责，使各个部门职能明确、权责清晰，相互牵制，避免相互推诿现象的发生。公司制定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控制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管理、生产管理、物资采购、产品销售、对外投资、行政管理、信息披露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从而保证了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为充分有效地执行内部控制，及时发现和纠正内部控制缺陷，由公司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稽核部负责内部检查监督执行情况，进一步强化风险管理的职能，通过及时检查和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运行情况，有效防范了经营决策及管理风险，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公司监事会全面负责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可责令公司整改。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实施情况；公司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审计稽核部是公司内部控制监督的日常工作机构，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经理层的领导下，负责对各业务条线和子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实施监督、审计和评价，负责对公司整体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年度自我评价，负责组织公司内控评审会议，经办或督办公司内控评审会议决定事项，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经理层报告情况。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经理层工作安排和要求，审计稽核部结合内部审计监督，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作了检查，并提交了检查情况的报告，提出了相应的管理建议，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作出了评估。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董事会将在年内对公司内控制度作一次全面的检查分析，按《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建立和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p>1、销货及收款环节内部控制</p> <p>根据公司各控股子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已分别建立了《销售管理办法》、《应收帐款管理办法》和合适的销售政策，在公司总体的销售目标下，明确合同评审原则、定价原则、发货管理、结算办法等。建立了客户信用管理、确定了赊销额度、收款方式，并对销售及收款、函证及对账做出明确规定。</p> <p>2、采购及付款环节内部控制</p> <p>公司建立了《采购管理办法》、《物资招标采购管理办法》，根据生产经营的特点，对物资计划、物资采购、仓库验收、保管和发放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并规定了材料的请购、审批、采购和验收程序，规定了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支付手续。</p> <p>3、固定资产管理环节内部控制</p> <p>公司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投资项目管理办法》、《项</p>

目基本建设管理办法》、《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对固定资产投资和项目管理各个环节提出了明确的要求。

4、货币资金管理环节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会计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制度》、《内部结算中心管理办法》、《资金收支管理办法》，对货币资金的入帐、划出、记录等流程作了详细规定。同时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职务必须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互相制约，加强款项收付稽核，确保货币资金的安全。

5、成本费用环节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各子公司产品的特点，分别建立了《成本管理办法》，规范了公司经营活动中成本预测、成本控制、成本核算、成本分析和成本考核的各个环节，对产品成本进行定额核算和控制；在费用控制环节，公司实行统一领导、归口负责模式，下发了办公费、电话费、招待费、差旅费管理的有关规定，明确了公司各级人员费用标准，以及借款和费用报销等业务的申请、发生和审批流程，对各项主要非生产性支出进行严格的控制。

6、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内部控制

根据《会计法》、《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有关财经法规要求，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和公司章程要求建立了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会计核算采取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方式进行。全公司会计核算实行财务总监负责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全公司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公司财务部负责全公司日常会计核算工作；各分（子）公司在财务部的业务指导下进行会计核算。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对公司日常会计核算、会计报表合并等事项作出明确的规定。为提高财务工作效率，公司已采用了商业会计软件脱离了手工记帐，实现了会计电算化，并按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会计电算化管理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办法》，规范了公司会计人员对基础财务数据、会计资料的处理、保管等行为，确保公司基础财务资料安全、稳妥，使得财务日常工作更加快捷、有序。

公司建立了《财务会计管理办法》、《财务负责人委派制度》并对资产管理、监督、业务授权、审批、签章及会计人员的管理、培训等事项作出了具体规定，提高了财务管理水平。

7、担保环节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对外担保行为。

8、关联交易内部控制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报告期公司完善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建立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往来规范管理办法》。公司根据关联交易金额和比例的审批权限，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与关联股东严格履行回避制度，同时独立董事对于重大关联交易进行事前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各项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明确，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

	<p>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p> <p>9、融资内部控制</p> <p>公司的融资均在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额度内进行。公司能较合理地确定筹资规模，选择筹资方式，较严格地控制财务风险，降低资金成本。</p>
<p>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p>	<p>公司内控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合法性和准确性提供有效保证，能够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高效、平稳运行，能够贯彻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p> <p>公司内部控制与管理是一个持续和长期的过程，是一项系统而复杂的工作，需要不断完善和提高。今后，公司将根据国家有关最新规定及公司执行过程中的自我监控，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控管理体系，使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更加科学化和体系化，使之与公司发展相协调，保证在兼顾经营发展的同时管理上要及时跟进，不断加强内控制度，有效规避风险，保护好广大股东的利益。</p>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以及目标责任制考核体系，明确了高管人员责任、目标任务、奖惩标准，继续对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和缴纳经营风险抵押金制。公司作为由老国有企业改制上市的企业，在激励机制方面还需要做大量的工作，公司将进一步积极探索更高效的激励机制，以更好地体现责权利结合的原则。

(六) 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否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敏感信息管理制度》、《定期报告工作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备案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年报编制、审核、报送、披露流程进行了规定。为进一步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09]34 号）要求，报告期，公司又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已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经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或知情人因工作失职或违反制度规定，致使公司年报信息披露工作出现失误或给公司带来损失的，应查明原因，依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4 月 22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3 日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09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5、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核销 2009 年度资产损失的议案》；
- 6、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09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7、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8、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0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9、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 2010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10、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9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0 年预计情况的议案》；
- 1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水煤浆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度为曲江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3、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度为玻璃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度为安源旅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5、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流动资金贷款规模的议案》。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9 月 7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9 月 8 日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11 月 11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12 日

1、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选张生根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 (1) 审议《关于核销资产损失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八、 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回顾

(1) 报告期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0 年，是“十一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公司改革创新、强化管理、加快发展的关键年，公司董事会在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各大股东的帮助支持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认真在法定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责，落实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督促管理层贯彻董事会决策，积极稳妥地开展各项工作。2010 年，面对依然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董事会紧紧围绕“开拓创新、加快发展、规范运作”理念，带领公司上下解放思想，团结奋进，锐意创新，攻坚克难，抢抓机遇，通过强化管理，认真贯彻落实双增双节等措施，大力推进公司改革发展，主营收入同比大幅增加，经营业绩稳步提升，经济运行质量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更加规范，项目建设进展顺利，资本运作取得阶段性突破。报告期，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119,907.40 万元，比同期 88,571.24 万元增加 31,336.16 万元，增幅为 35.38%，利润总额 9,940.11 万元，比同期 5,767.17 万元增利 4,172.94 万元，增长 72.3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244.48 万元，比同期 3,403.71 万元增利 840.77 万元，增幅为 24.70%。

1) 公司煤矿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努力稳定煤炭产量，保持了精煤产量、经济效益的稳步增长，为公司整体业绩的提升奠定了关键性的基础。

一是坚定不移抓好安全生产。面对安全生产巨大压力，公司上下认真贯彻落实省集团公司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要求，重点抓好曲江矿井防火、顶板及工作面接替等重点环节的安全生产管理，消灭了重大事故，基本保持了安全生产平稳态势。

二是努力实现工作面接替正常。2010 年曲江矿井炮采工作面采掘接替较为频繁，对产量影响较大，为此，公司通过加强组织协调，充实经营团队，并通过大力开展“树清风正气，建和谐企业”的活动，对干部队伍、生产组织、收入分配等进行整顿，增强了企业凝聚力；合理用工，积极开展劳动竞赛，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进一步落实责任、严格考核、奖惩兑现，保证了工作面尽快接替，实现了均衡生产。

三是进一步提高煤炭回收率。报告期尽管工作面接替紧张及工作面断层等原因影响原煤产量较同期有所下降，但曲江公司通过加大洗煤设备投入和技术攻关力度，实施洗煤工艺流程改进，优选操作制度、操作参数，加强现场管理，充分发挥了洗煤设备的处理能力，有效地提高了精煤回收率，精煤回收率较去年同期增长 5.22 个百分点，精煤产销量较同期反而增加了近万吨。

四是继续稳定销售市场，保持了公司煤炭产品价格的高位运行。2010 年，国内煤炭行业发展势头总体良好，但依然出现了“旺季不旺、淡季不淡”的市场销售行情。为确保公司煤炭销售渠道的畅通和产品价格的稳定，公司煤矿严抓商品煤质量管理、完善售后服务，大力加强和巩固与主要客户之间的稳定合作关系和利益联系，千方百计保住老客户，同时努力开拓新客户，逐步增强了对市场营销渠道的掌控力；通过不断完善快速反应机制，保证产品价格调整准确、及时，使公司煤炭价格始终保持较高位运行。

通过努力，曲江矿井报告期煤炭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71,216 万元，较上年同

期 55,308 万元增长了 28.76%，煤炭利润总额完成 21,231 万元，比同期 11,790 万元增利 9,441 万元，增长 80.08%，净利润完成 15,844 万元，比同期 9,064 万元增利 6,781 万元，增长 74.82%。

2) 继续扎实、有效地推进双增双节活动，推行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巩固经营业绩。

2010 年，公司继续紧抓双增双节工作不放松。年初以来，面对部分大宗原材料上涨、市场竞争激烈等压力，公司通过推行管理精细化，创新管理手段，夯实管理基础，在生产经营各个环节实行对标分析，查找差距，加大成本控制力度，加强考核，从严从紧控制成本费用开支，严格招投标管理，节约采购资金，节支降耗工作持续深入地推进，消化了部分增支因素，努力遏制成本上升势头，进一步巩固了经营业绩，稳步提高了基础管理水平。

一是规范采购、销售管理基础工作。报告期，公司对采购、销售工作的薄弱点环节进行了全面梳理，通过跟踪管理，对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地纠正、完善和整改，并狠抓制度落实，管理基础大为改观。

二是加强生产现场管理。曲江矿井通过质量标准化建设，加大了安全整治力度，强化现场管理，对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采掘工作面及时进行整改，坚持做到不安全不生产，对查出的各项安全隐患，按照隐患整改的“四定”原则，进行落实整改，大大降低了轻伤及以上事故。浮玻厂、工程玻璃厂、客车公司等继续优化工艺流程，科学组织、安排生产，生产现场环境、面貌焕然一新。

三是加大内审力度，加强内部监控。在过程控制中，审计部门、纪检监察部门通过财务收支审计、专项审计、结算工程审计、比价评审、价格招标、市场价格调查等手段对下属单位进行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内部控制制度的缺陷和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提供改进建议，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和工程成本，维护了企业的利益。

四是强化财务和资金管理，深度参与了企业经营管理和发展规划工作。加强业务培训、学习，不断提高公司财务队伍整体素质和专业技能；用内控制度规范经济行为，完善风险防控体系，提高风险管控能力，财务管理基础工作得到加强；严格资金收支行为，通过精心调度，科学安排，规范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资金管理取得较好成效，既满足了生产经营需要，又有效缓解了浮玻二线搬迁项目建设资金压力；积极加强银企协作，提升了整体外部信用额度，维护了资金链安全，确保了各项贷款资金的正常衔接；通过合理调整贷款结构，减少银行融资费用等一系列措施，进一步降低了财务费用。

五是加强合同管理，规避合同风险。2010 年，公司法务部在参与合同谈判或了解谈判事项后，起草、审查重大经济合同共 69 份，涉及金额 1.26 亿元，有效维护了企业合法权益；通过对公司各权属企业合同管理进行专项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分析，逐一提出了解决办法，进一步规范合同管理，避免法律风险，并着手建立健全合同风险防范长效管理制度和合同履行风险预警制度，逐步将合同的履行情况跟踪管理也纳入到了日常工作之中，做到风险防范到位。

六是加强了人力资源管理。加大了员工培训工作力度，提高员工素质；对现有劳动用工情况进行了清理整顿，完善考核目标，优化人员配置；加大了人才引进工作力度，加强专业人才培养，使劳动力结构更趋合理。

3) 加快重点工程进度，保证了浮玻二线搬迁建设项目按期点火试生产。

浮玻二线搬迁建设项目是公司及省煤炭集团公司的重点工程项目。为抢抓

市场机遇，公司确立了在 2010 年 11 月底实现点火的目标，并提出了“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严格控制工期、严格控制质量、严格控制工程造价，打造精品工程”的要求。该项目于 2010 年 1 月 25 日正式动工，面临工期紧、任务重，交通不畅、物流不便等困难，加上生产、拆迁、平整土地、勘察设计、施工几乎同步进行，项目建设难度非常大。为确保工程进度和质量，公司动员全体员工统一思想，坚定信心，全力以赴，举全公司之力支持项目建设。

一是在现场设立项目筹备处，抽调精兵强将组成了精干高效的项目管理机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靠前指挥。

二是在确保总工期的目标前提下，按照“留有余地，关死后门，倒排工期”的办法倒排工期，编制施工进度计划、加强现场组织、督导，确保计划兑现。

三是积极协调，全力完成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公司组织人员完成了土方工程协调，办理建设许可证、项目环评报告、取水许可证、铁路建设许可证、消防等审批手续。

四是加强招投标工作，严格投资成本控制。由公司纪委监察牵头，所有大宗（项）设备、材料及工程都实行招标。完成土建、设备、耐火材料等招标 50 余项，通过招标比概算少支出 1300 多万元。

五是科学组织，合理利用，提高搬迁利用率。积极组织员工对老生产线所有可利用设备检修、入库保管、搬迁再利用；在修旧利旧方面，通过回收耐火材料、电缆、利旧设备，锡块利旧加工复用，有效提高了熔窑、锡槽、钢立柱等设施设备的利用率，努力做到搬迁工作不丢失、不浪费，进一步节省了项目投资。

浮玻二线搬迁建设项目在上半年施工历经雨季时间长，雨水多等困难下，为保安全、保质量、抢工期，参建人员抢晴天、战雨天，加班加点，不断优化施工方案，经过项目筹备处与施工单位 9 个多月的共同努力，该项目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开始点火烤窑，并于 12 月底拉引出玻璃，进入了试生产阶段，圆满地完成了公司年初提出的工程建设目标和要求，为公司玻璃业务业绩好转、抗市场风险能力的增强奠定了稳固的基础。

4) 公司玻璃业务总体业绩下滑，客车业务控亏难度继续加大

①玻璃业务

浮法玻璃业务：浮法玻璃行业今年基本延续了 2009 年下半年以来的景气度，产品价格同比有所增加，但同时也面临着重油、干粉、纯碱等主要原燃料价格大幅上涨的成本压力。报告期，公司浮法玻璃业务采取的生产经营措施如下：

一是报告期通过积极实施燃料合理搭配、适当调控拉引量、减少锡槽吹扫次数等办法，不断改进生产工艺、优化技术参数，提高了现有生产线管理水平，2010 年浮法玻璃产品产量、质量的稳步提升，产量同比增加 3.5 万重量箱。

二是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前提，进一步加大浮法玻璃业务的营销投入，通过及时调整产品规格、优化产品结构、创新营销策略、优化资源配置、调整销售半径、严格营销考核、完善激励机制等措施，报告期进一步加大了对二线城市和西南地区的市场开拓，有效实现了产品价格的稳定。

三是密切关注主要原材料、产品库存等信息的市场波动、供求关系变化和价格走势情况，对涨价主要材料采取调整付款方式、采购价格、数量及库存联动统筹、严格采购资金预算的措施，对辅助材料采购进行合同报价核查和供应渠道梳理和优化，报告期采购成本得到了有效控制。

四是继续深入推进“双增双节”活动，多渠道开源节流。

尽管 2010 年玻璃市场行情较好，玻璃公司也努力实施了以上经营管理措施，

但由于浮玻二线未投产，产销量严重不足、停产费用较高以及原燃料成本增支较大等因素影响，利润略有下降。报告期，公司浮法玻璃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0,703 万元，同比增加 1,311 万元，利润总额 581 万元，比同期减利 609 万元。

玻璃深加工业务：2010 年，公司玻璃深加工业务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成本居高不下，流动资金紧张以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产品价格与成本“倒挂”情形加重，尽管报告期公司玻璃深加工业务加大了销售队伍建设以及市场开拓、成本定额管控、费用挖潜等工作力度，但收效甚微。报告期，公司玻璃深加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727 万元，同比减少 147 万元，亏损比同期增加 129.35%。

②客车业务：公司客车产业由于近年来的连续大额亏损，自身基础已非常薄弱。报告期，尽管一直在加强市场开拓、稳定客户和供应商、推进改革改制等方面做了大量努力，但因资产运营质量不高，产品竞争力不强，加上企业新能源客车项目尚未实现产业化和商业化运作等缘故，公司客车产品市场占有率持续下滑，订单和产能发挥严重不足，企业生产经营陷入举步维艰的困境，控亏难度继续加大，报告期未能完成了控亏目标。

5) 正式启动了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资本运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鉴于公司客车、玻璃业务目前仍未化解经营危机和摆脱困境，持续亏损得不到有效遏制，发展基础薄弱，为切实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改善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确保安源股份平稳、持续发展，在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江煤集团”）的帮助和支持下，公司自 2010 年 7 月 23 日起，正式启动了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分为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两部分，即安源股份将其持有的安源玻璃 100%股权、安源客车 68.18%股权、拥有的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应收安源客车债权、应收安源玻璃债权与江煤集团持有的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煤业”）50.08%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拟置出资产交易作价为 760,690,097.47 元）；安源股份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江煤集团持有的江西煤业 50.08%股权与安源股份资产置换后的差额部分以及北京中弘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弘矿业”）、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融”）、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持有的江西煤业合计 49.92%的股权（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作价为 3,386,138,683.57 元扣除 760,690,097.47 元的部分），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 11.63 元/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数量为 225,747,941 股。

2010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首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2010 年 8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此后，公司和交易对方快速推动重组工作的进程，积极配合有关中介机构加快对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审核等工作；截止报告期末，相关中介机构对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审核等工作已接近尾声，正式方案基本编制完毕，公司已确定了二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日期，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取得阶段性成果。

6) 持续推进公司治理。公司坚持“持续规范运作、合规信息披露、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三大治理方向，关注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内幕交易三大监管

重点,不断推进公司治理,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年,公司按期保质完成了信息披露工作,达到了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的披露要求。全年,公司未发生违规占用资金、违规担保、非公允关联交易等行为,公司董事未发生在窗口期和内幕期违规买卖股票行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未发生泄露内幕信息或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一、建材	271,044,699.57	225,129,710.40	16.94	5.83	9.28	减少 2.62 个百分点
二、客车制造	63,889,777.20	64,180,235.86	-0.45	-5.34	-7.10	增加 1.91 个百分点
三、煤炭	677,952,680.89	394,415,787.93	41.82	30.97	14.10	增加 8.60 个百分点
四、燃料加工	128,870,424.92	114,095,002.63	11.47	0.00	0.00	增加 11.47 个百分点
合计	1,141,757,582.58	797,820,736.82	30.12	35.72	28.52	增加 3.91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一、玻璃产品	271,044,699.57	225,129,710.40	16.94	5.83	9.28	减少 2.62 个百分点
二、客车产品	63,889,777.20	64,180,235.86	-0.45	-5.34	-7.10	增加 1.91 个百分点
三、煤炭产品	677,952,680.89	394,415,787.93	41.82	30.97	14.10	增加 8.60 个百分点
四、改性合成炭粉	128,870,424.92	114,095,002.63	11.47	0.00	0.00	增加 11.47 个百分点
合计	1,141,757,582.58	797,820,736.82	30.12	35.72	28.52	增加 3.91 个百分点

报告期,主营业务增长较大,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别较同期增加 30,049.43 万元、17,702.44 万元,增长幅度分别为 35.72%和 28.52%。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曲江公司通过优化洗煤工艺、加强现场管理,进一步提高了洗精煤回收率和产品质量,有效降低了原煤减产的影响,加上煤炭价格稳中有升,公司煤炭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16,030.09 万元;二是由于报告期浮法玻璃产品质量、价格同比增加,尽管销量下降,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仍增加 1,650 万元;三是玻璃深加工业务及客车业务虽然报告期销量均有增加,但因价格波动,

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仍下降 518 万元；四是报告期公司完成了对萍乡水煤浆公司的控股，合并报表增加主营业务收入 12,887 万元。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主营业务利润	占主营业务利润比例 (%)
省外	0.00	0.00	0.00	0.00
省内	114,175.76	100.00	34,393.68	100.00
合计	114,175.76	100.00	34,393.68	100.00

4) 占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 10%以上的产品 单位：元

产 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
一、玻璃产品	271,044,699.57	225,129,710.40	16.94
二、煤炭产品	677,952,680.89	394,415,787.93	41.82
三、改性合成炭粉	128,870,424.92	114,095,002.63	11.47

5)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前五家主要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合计为 19,959.7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25.02%;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为 62,412.60 万元,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54.66%。

6) 报告期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同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公司完成对萍乡水煤浆公司控股,公司主营业务增加了为燃料加工业务(萍乡水煤浆公司生产的产品-改性合成炭粉为浮法玻璃生产的主要燃料),主营业务调整为煤炭采掘、浮法玻璃生产及玻璃深加工、客车制造、燃料加工业务。

报告期主营业务结构发生变化,煤炭、玻璃、客车业务的主营业务占比均有所下降,其中:报告期公司煤炭产品主营业务占比为 59.38%,比同期 61.53%下降 2.15 个百分点;报告期公司玻璃业务产品主营业务占比为 23.74%,比同期 30.44%下降 6.70 个百分点;报告期公司客车产品主营业务占比为 5.60%,比同期 8.02%下降 2.42 个百分点。以上业务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增了燃料加工业务,其主营业务占比为 11.29%。

7)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与同期相比有所提高,产品综合毛利率为 30.12%,比同期综合毛利率 26.21%增加 3.91 个百分点,其中:煤炭产品毛利率为 41.82%,比同期 33.22%增加 8.6 个百分点;玻璃业务产品毛利率为 16.94%,比同期 19.56%下降 2.62 个百分点;客车产品毛利率为-0.45%,比同期-2.36%增加 1.91 个百分点;报告期新增燃料加工业务毛利率为 11.47%。

(3) 公司资产、负债和利润构成变动情况

1) 资产、负债主要变动项目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幅度 (百分点)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	
应收票据	134,665,984.82	6.05	50,271,908.05	2.60	3.45
预付款项	53,350,320.56	2.40	34,152,875.72	1.77	0.63
其他应收款	25,028,533.04	1.12	48,750,783.95	2.53	-1.41
存货	139,541,041.26	6.26	103,531,821.41	5.36	0.90
在建工程	216,498,940.26	9.72	34,256,936.30	1.77	7.95
长期待摊费用	5,741,282.63	0.26	4,384,140.83	0.23	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1,830.98	0.35	4,722,629.51	0.24	0.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20,000.00	0.90	13,000,000.00	0.67	0.23
应付账款	173,161,814.72	7.77	91,338,933.02	4.73	3.04
预收款项	60,978,364.43	2.74	15,005,713.92	0.78	1.96
应交税费	43,856,160.42	1.97	16,397,130.01	0.85	1.12
其他应付款	209,553,074.19	9.41	83,656,539.63	4.33	5.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875,000.00	5.20	55,875,000.00	2.89	2.31
长期借款	196,640,000.00	8.83	312,515,000.00	16.19	-7.36

①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 13,466.60 万元，比年初 5,027.19 万元增加 8,439.41 万元，增加幅度为 167.88%，主要原因一是公司煤炭产品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比重增加；二是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影响。

②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 5,335.03 万元，比年初 3,415.29 万元增加 1,919.74 万元，增幅为 56.21%。主要原因一是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预付账款余额增加；二是浮法玻璃二线搬迁建设项目施工预付了耐火材料及工程款。

③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 2,502.85 万元，比年初 4,875.08 万元减少 2,372.23 万元，降幅 48.66%，主要是报告期收回原萍乡客车厂老区土地处置代垫土地拆迁等费用 2,480.46 万元。

④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 13,954.10 万元，比年初 10,353.18 万元增加 3,600.92 万元，增幅为 34.78%。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影响存货余额增加 4,558 万元。

⑤在建工程余额 21,649.89 万元，比年初 3,425.69 万元增加 18,224.20 万元，增幅为 531.99%。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实施浮玻二线搬迁建设项目，在建工程余额增加 19,835 万元；二是报告期公司实施东立风井工程，在建工程余额增加 1,749 万元；三是曲江综合培训楼、宿舍楼、供水工程项目完工转增固定资产减少 2,904 万元。

⑥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 574.13 万元，比年初 438.41 万元增加 135.72 万元，增幅为 30.96%。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玻璃业务新增玻璃集装架 327 万元；二是报告期玻璃集装架摊销 191 万元。

⑦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783.18 万元，比年初 472.26 万元增加 310.92 万元，增幅为 65.84%。主要原因一是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增加；二是坏账准备金、应付职工薪酬等资产负债项

目期末余额发生变化，影响了计税基础，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⑧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 2,012.00 万元，比年初 1,300.00 万元增加 712 万元，增幅为 54.7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购置浮玻二线土地预付款增加所致。

⑨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 17,316.18 万元，比年初 9,133.89 万元增加 8,182.29 万元，增幅为 89.58%。主要原因一是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相应增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2,809 万元；二是浮玻二线搬迁建设增加应付工程款及材料款 5,510 万元。

⑩报告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 6,097.84 万元，比年初 1,500.57 万元增加 4,597.27 万元，增加幅度为 306.3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曲江公司和玻璃公司浮法玻璃厂预收款项增加 3,613 万元；二是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影响预收款项余额增加 898 万元。

⑪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 4,385.62 万元，比年初 1,639.71 万元增加 2,745.91 万元，增加幅度为 167.4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报表合并范围增加以及由于本年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提高，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等税费相应增加所致。

⑫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 20,955.31 万元，比年初 8,365.65 万元增加 12,589.66 万元，增幅为 150.49%。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公司向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借入短期拆借资金增加 10,200 万元；二是应付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结算款增加 1,794 万元。

⑬报告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 11,587.50 万元，比年初 5,587.50 万元增加 6,000.00 万元，增幅为 107.38%。主要原因是期末长期借款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增加。

⑭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 19,664.00 万元，比年初 31,251.50 万元减少 11,587.50 万元，降幅 37.08%。主要是期末长期借款中部分一年内到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

2) 利润表主要变动项目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利润表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同比增减百分比 (%)
营业收入	1,199,074,046.51	885,712,411.20	35.38
管理费用	167,793,908.67	126,721,305.06	32.41
资产减值损失	30,101,676.41	7,722,377.08	289.80
投资收益	2,107,108.69	5,364,225.98	-60.72
营业外收入	17,301,280.34	40,932,857.80	-57.73
营业外支出	3,452,768.70	5,753,124.40	-39.98
利润总额	99,401,103.48	57,671,659.67	72.36
所得税费用	54,837,457.32	27,312,453.23	100.78

①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19,907.40 万元，比同期 88,571.24 万元增加 31,336.16 万元，增长幅度为 35.38%。主要原因一是洗精煤回收率和煤炭产品质量的提高、浮法玻璃产品质量的稳步上升，以及煤炭、玻璃市场的持续稳定，产品价格同比增加，产品收入大幅增加；二是因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等原因影响收入增加。

②报告期，管理费用 16,779.39 万元，比同期 12,672.13 万元增加 4,107.26 万元，增长幅度为 32.41%。主要原因一是因报告期煤炭、玻璃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长，管理费用有所增加；二是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三是职工薪酬费、折旧费、电费等费用增加；四是实施资产重组增加中介机构费用。

③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 3,010.17 万元，比同期 772.24 万元增加 2,237.93 万元，增幅 289.80%，主要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期末资产状况，报告期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8 万元、对各项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3 万元、对玻璃深加工生产线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27.64 万元。

④报告期，投资收益 210.71 万元，比同期 536.42 万元减少 325.71 万元，降幅 60.72%，主要是本期公司对原联营公司水煤浆公司实施控股合并，相应减少了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⑤报告期，营业外收入 1,730.13 万元，比同期 4,093.29 万元减少 2,363.16 万元，降幅 57.73%，主要是公司无所得税返还补助收入。

⑥报告期，营业外支出 345.28 万元，比同期 575.31 万元减少 230.03 万元，降幅 39.98%，主要是公司浮法玻璃二线搬迁损失增加及编外人员生活费调整管理费用核算。

⑦报告期，所得税费用 5,483.75 万元，比同期 2,731.25 万元增加 2,752.50 万元，增幅 100.78%，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煤矿盈利水平大幅增加所致。

⑧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 9,940.11 万元，比同期 5,767.17 万元增加 4,172.94 万元，增幅为 72.36%。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司抢抓机遇，继续深入开展“双增双节”活动，进一步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实现了企业的平稳发展。

(4)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86,493.58	162,958,934.67	68.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98,072.54	-32,274,043.75	-340.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19,692.54	-21,768,125.49	-380.61

1)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7,538.65 万元，比同期 16,295.89 万元增加 11,242.76 万元，增幅为 68.99%。主要原因一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销售商品所收到的现金相应增加；二是本期收到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往来款的增加及本期收回垫付的五交化大楼拆迁资金；三是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同比增长幅度较小。

2)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209.81 万元，较上年同期-3,227.40 万元减少净支出-10,982.41 万元，降幅为 340.29%。主要原因是本期实施浮法玻璃二线搬迁建设项目，支付的购建固定资产资金增加。

3)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461.97 万元，较上年同期-2,176.81 万元减少净支出-8,285.16 万元，幅度为 380.61%，主要原因是为作好资金预算统筹、降低财务费用，报告期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在保证资金正常周转的前提下，适度增加还款力度。

(5) 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

1) 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本公司实际投资额(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是否合并	主营业务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丰城市曲江镇	25,578.73	23,619.58	90%	是	煤炭采掘销售、煤炭精选加工、煤田勘探、煤层气开发利用、建材。
安源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江西萍乡	15,400	10,500	68.18%	是	安源牌系列汽车制造、销售；汽车货运等
安源玻璃有限公司	江西萍乡	36,000	36,000	100%	是	玻璃及玻璃制品生产、深加工
江西安源哈布斯伊卡鲁斯客车有限公司	江西萍乡	300 万欧元	583.68	75%	是	生产、销售、维修中、高档客车及其配件

①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 45,450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 71,216 万元，净利润 15,845 万元。2010 年 8 月 11 日，曲江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前年度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共计现金分红 21,134.46 万元，其中公司分得 19,021.01 万元。

②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安源客车制造有限公司净资产-15,524 万元，

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 6,502 万元，净利润-4,661 万元。

③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安源玻璃有限公司净资产 14,491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 42,145 万元，净利润-4,918 万元。

2) 报告期新增的控股公司

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设立时，公司出资 155 万元，持有其 31%的股权。因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原出资方萍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不到位，改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源玻璃有限公司增加投资 100 万元，承接了水煤浆公司 20%股权，承接股权后，安源玻璃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水煤浆公司 51%的股权，完成了对其的控股。报告期，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512 万元（其中 1-3 月份完成净利润 251 万元）。

3) 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①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在 2010 年实施了增资扩股，总投资额由 1 亿元扩充为 1.8 亿元人民币，公司的出资额保持 1,100 万元不变，持有股权比例从 11%变更为 6.11%。报告期，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实现净利润 2,346 万元。报告期，公司取得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现金分红 119.61 万元。

②中国能源化学海南度假村

中国能源化学海南度假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20 万元，公司投资 100 万元人民币参股，持有其 13.89%的股权。

③萍乡安源旅游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萍乡安源旅游客车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200 万元，持有其 40%的股权。报告期萍乡安源旅游客车制造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112 万元。

(6) 公司主要优势和存在的困难

1) 煤炭产业

主要优势：公司煤矿因地域优势、煤种优势，而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随着洗煤工艺流程的改进及操作参数优化，洗选能力、精煤回收率、产品附加值进一步提高，增效明显；通过增加矿井安全投入、加大安全整治力度、推行矿井质量标准化建设、使用井下降温系统等措施，有效改善了矿井安全生产条件和作业环境，促进了劳动生产率的提高。

存在的困难：曲江煤矿系瓦斯高危矿井，受开采深度大的影响，矿压大、煤与瓦斯突出问题严重，安全管理难度大；加上地质条件复杂、煤层赋存不稳定以及基建投入不足，生产系统不完善，采掘失调、采掘接替紧张的局面没有得到有效缓解，而且原煤生产成本偏高；另外，项目建设贷款陆续到期，还贷压力大、资金紧张等问题，对企业生产经营有一定影响。

2) 玻璃产业

主要优势：浮法玻璃厂是江西省唯一的生产厂家，具有一定的地域优势和成本优势；公司一线熔窑运行状态稳定、二线熔窑已进入试生产、新型燃料替代工艺日趋成熟，为进一步稳定产品产量、提高质量、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创造了有利条件；同时，公司玻璃深加工业务在国家低碳经济、节能减排政策的助推下，公司节能玻璃将面临新的发展机遇。

存在的困难：行业产能过剩、国内下游行业需求下降、原燃料价格大涨盈利空间缩水等因素持续存在将对玻璃产业发展带来重大不利影响，行业将呈现总

量过剩、供大于求、价格下滑趋势，继续投资普通浮法玻璃风险增加；目前玻璃深加工成本价格结构的不平衡状况将对公司玻璃产业效益有较大的不利影响。

3) 客车产业

主要优势：安源客车已有 30 多年的客车生产历史，曾经在上海市场拥有过近 4000 辆的保有量，在国内众多客车品牌中，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品牌优势，是江西省唯一具有新能源客车生产资质的厂家。

存在的困难：市场竞争加剧、配套体系不完善、资金紧张、采购成本居高不下、价格竞争没有优势等困难，成为制约客车产业发展的不利因素。公司客车产业由于近年来连续亏损，自身基础薄弱、产业结构调整不到位、销售不畅等原因，产能发挥严重不足。

2、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和新年度计划

2011 年是“十二五”的开局之年，是安源股份全面推进公司快速发展的关键之年，是机遇与挑战并存、希望与困难同在的一年，更是产业结构调整，进一步优化整合，强基固本，为做优做强安源股份煤炭产业发展平台起好步、开好头的重要的一年。公司将以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五中全会精神，按照“抓机遇、保重点、调结构、强管理”的指导思想，进一步理清发展思路，抢抓发展机遇，创新管理机制，完善和加强内控，坚定信心，排难奋进，扎实工作，不断提升管理水平，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实现企业快速健康发展。

(1)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及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2011 年，公司各产业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如下：

1) 煤炭产业

2011 年，煤炭市场的不利和有利因素互相交织，支撑煤炭价格上涨的因素仍然居于主要地位，预计煤价将呈整体震荡上扬态势。一方面随着我国西部地区煤炭资源开发进程加快，以及山西、河南等省区煤炭资源整合任务的完成，国内煤炭总体产量将有所增加，新增煤炭产能以及铁路运力继续提升、政府继续加快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的转变等因素将对煤炭价格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另一方面由于东部省区煤炭资源日趋不足，煤炭生产重心将继续西移，煤炭生产的西移将加重煤炭生产与消费在地域上的失衡，预计运距增大将增加煤炭运输成本，从而抬高煤炭市场整体价格；同时，在国际方面，2011 年，中东局势日益紧张导致原油价格不断上扬，以及主要煤炭出口国澳大利亚的核心煤炭产区昆士兰州遭遇历史罕见洪涝灾害，煤炭生产受到较大影响，预计也将对煤炭价格中短期内上涨起到较大推动作用。

2) 玻璃及玻璃深加工业务

2010 年，由于房地产业持续的增长，玻璃市场在延续了一年多的稳定表现后，在 12 月份开始逐步回调。2011 年，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将带来房地产玻璃一定的需求增加，但难以改变玻璃总需求增速放缓的趋势；随着房地产财税和土地相关政策调控措施的逐步落实，房地产调控效应将进一步显现，房地产市场热度有所下降，玻璃行业需求增长的势头难以再持续；同时，尽管年内淘汰了玻璃落后产能，但行业产能过剩风险仍然存在，平板玻璃产量仍在继续增加，行业供给面的压力在逐渐积累，在未来供给持续增加而需求增速放缓的情况下，供需矛盾将逐渐显现；由于纯碱、重油、干粉等主要材料的价格大幅上涨，玻璃厂家生产

成本继续攀升，利润空间受挤压，盈利严重缩水。根据以上情形分析，预计 2011 年普通玻璃行业将进入景气下行周期。虽然普通平板玻璃将进入调整期，预计 2011 年，作为节能环保型产品，以 Low-E 镀膜节能玻璃为代表的节能玻璃及深加工玻璃行业将处于良性发展阶段。

3) 客车产业

2010 年，由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刺激、新能源客车财政补贴政策拉低了购入门槛及世博会、亚运会等大型活动以及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等有利因素影响客车的需求量增加，加上在经历了两年的连续下滑后，客车的出口快速恢复性增长，客车行业今年呈现出高速发展的态势。2011 年，国家提高汽车生产企业门槛的方式将进一步加快行业整合，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城市规模的扩大，城市人口的增长、国内交通阻塞问题的日益严重将推动“公交优先”战略的加快实施、稳健货币政策的施行将有助于基础设施中道路建设投资增加，这些有利因素都将拉动 2011 年客车市场的需求；但是，由于 2011 年国内的通胀压力逐渐加大，原材料成本上升、财务成本提高、银根紧缩导致按揭销售比例降低以及专业人才短缺、劳动力成本的快速增长，将对客车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客车行业的发展并不乐观；同时，客车市场以及客户资源必将不断地向优势企业集中，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对中小客车企业发展尤为不利。

(2)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的分析

1) 公司煤矿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对策

风险因素：煤矿安全生产状况、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煤炭业务业绩有较大影响。

对策：2011 年公司将继续加大安全投入，强化安全管理，确保安全生产；加大开拓力度，优化采掘方案，做好采掘接替，合理准备战场，努力实现均衡生产，稳定和提高原煤产量；继续强化洗煤厂流程管理和现场管理，抓好洗煤回收率和洗煤产品质量，优化商品煤结构；强化原煤生产成本和洗煤加工成本的对标分析、考核，做好成本控制工作；稳步推进与主要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开拓新市场，努力实现煤价的稳定。

2) 公司玻璃产业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对策

风险因素：受宏观调控等不确定因素影响，玻璃行业存在供求关系变化的可能，产品价格的下滑和采购成本的增加，将对公司玻璃产业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对策：紧抓现阶段玻璃价格高位运行的有利机遇，加快浮法玻璃二线由试产到投产的进度，充分发挥两条浮玻线的生产能力，迅速提高浮法玻璃产量；抓好浮法玻璃生产线技术管理、设备管理和现场管理，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依靠科技进步，革新探索，充分发挥 LOW-E 镀膜线产能；通过继续优选供应商，优化供应渠道和加大储备资金管理，加大市场调研，扩大比价、招标采购范围等措施继续降本增效，努力把采购成本上升的影响降到最低；进一步加大营销投入，稳定营销队伍，完善销售考核与激励机制，创新营销策略，千方百计巩固和开拓市场，努力增强玻璃产业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3) 公司客车产业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对策

风险因素：市场竞争激烈、成本高、价格无优势、资金匮乏等成为公司客车产业平稳运行的不利因素。

对策：一是继续做好控亏各项工作：认真做好市场定位分析，进一步转变

营销策略，调整销售重心，主动出击，积极寻找适合自身的生存和发展空间；充分发挥省情优势，加大新产品转化生产力的投入，努力使公司新能源客车走上产业化和商业化的道路；尽快完成萍乡客车厂土地处置，有效降低资金压力；加大改革、改制力度，通过积极谋求股权转让、重组或产业兼并等方式，优化客车产业股权结构，把企业推向市场，多渠道吸纳资金、引进人才、扩大市场份额、改善经营环境，增强客车产业的竞争力。

(3) 新年度经营计划及工作措施

新年度经营计划：2011 年公司力争实现主营收入 148,000 万元，成本费用支出争取控制在 136,000 万元以内。

围绕公司的发展目标，董事会将切实抓好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一是紧紧围绕经济发展大局，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工作职责。通过创新安全管理、保障安全投入、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加大考核力度，全力抓好安全生产，促进安全状况进一步稳定好转；抓紧完善曲江矿井采区生产系统，抓好示范矿井建设；依靠科技创新，夯实安全基础，提升安全生产水平；确保重点工程建设，进一步完善矿井安全生产系统，曲江东风井年底实现贯通。

二是坚定实现生产经营目标不动摇，切实抓好公司客车业务、玻璃深加工业务控亏工作，进一步化解经营风险。通过对两工厂实行对标分析，进一步合理核定控亏目标，提高管理团队的生产经营积极性；对工程玻璃厂镀膜线技术改造，促进产品升级；增加生产线阴极及靶位，实现产品由单一的单银镀膜升级到单银、双银多膜系，提升产品附加值。

三是进一步抓好重点工程和重点项目建设。认真总结、借鉴浮玻新二线建设经验，对公司确定重点工程和重点项目，科学组织、精心安排，成立专门工作机构，落实责任人，落实目标任务，倒排工期，制定好施工进度图，落实时间进度表；紧盯工程安全、质量和进度，建立重点工程和重点项目的跟踪报告制度，强力推进，确保按期完成既定的目标。

四是千方百计扩大产能，提升质量，提高企业效益。曲江公司以完善采区生产系统为重点，确保重点工程计划的完成，抓好采掘正常接替，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实现均衡生产，加强洗煤生产管理，开展技术攻关，进一步提高精煤回收率；浮玻厂要组织技术攻关，进一步提高产品合格率；加大科技攻关投入，缩短 600T 浮玻新二线试产期，提高玻璃产量；进一步理顺水煤浆公司股权结构和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加大扶持力度，扩大水煤浆公司生产规模，拓展外接工程量。

五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管理制度，规范管理，为企业发展奠定基础。扎实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努力做到预算编制到位，执行有力，效果明显，确保发展战略的有效实施；开展全面风险管理，进一步梳理业务流程，理清管理职责，落实管理责任，真正做到防范风险、管理风险和驾驭风险，提高公司管控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完善物资设备采购办法、费用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生产现场管理，继续保持文明生产秩序；加强资金统筹管理，进一步提高资金利用率；加强合同管理，加大应收帐款清收，确保应收帐款下降达标；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加大员工培训工作力度，保证重点工程项目技术岗位的人才稳定和接续。

六是继续抓好创先争优活动，提高各级班子执行力。围绕领导干部风清气正无违纪，安全生产无事故，双增双节创佳绩，党员爱岗做奉献，扎实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七是在公司控股股东的帮助和支持下，继续加快重组进程，促进产业调整

和业务转型，实现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

(4) 资金需求、使用计划及来源情况

2011 年，根据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同时为保持公司合理资产负债结构，维持现有贷款规模，预计各项流动资金总需求为 91,000 万元。主要用途如下：

1) 通过借新还旧等方式，对 2011 年内陆续到期的 72,65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含 2010 年末对控股股东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的借款和年末还贷需即时续借的贷款），继续保持存量贷款规模。

2) 通过流动资金转贷等途径，对 2011 年内陆续到期的 11,587.50 万元长期借款，继续保持存量贷款规模。

3) 剩余部分贷款用于公司浮法玻璃二线搬迁建设项目的工程结算款项的支付以及浮法玻璃二线投产后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的投入等。

资金来源：一是通过积极发展主营业务，拓宽销售渠道，加大货款回笼力度清收货款；二是提前主动与银行进行沟通协商，加强银企协作力度，采取银行借款等方式多渠道、多品种进行信贷融资，保持或适当扩大融资规模；争取尽早完成萍乡客车厂老厂区土地及浮法玻璃二线土地处置；通过缩短存货周转周期、强化资金预算执行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5)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二)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1、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以下简称解释 4 号）中第六条关于“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的解答及解释第十条需要进行追溯调整的规定，公司决定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在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安源客车制造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并追溯调整至本报告期比较报表最早可比期间的期初数（即追溯调整至 2009 年 1 月 1 日）。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2009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项目增加 20,554,641.65 元，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减少 20,554,641.65 元；2009 年度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项目增加

12,769,760.16 元, 少数股东损益减少 12,769,760.16 元; 影响 2010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增加 33,324,401.81 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3,302,010.76 元。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获得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及影响详见十一、财务会计报告之会计报表附注之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之 24。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3、会计差错变更: 无。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0年2月6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为曲江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为玻璃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为安源旅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流动资金贷款规模的议案》。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曲江公司矿井通风系统改造的议案》。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定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2月9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0年3月25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09年度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核销2009年度资产损失的议案》。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09年期初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相关项目金额的议案》。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09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0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2010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0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0年预计情况的议案》。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受让水煤浆公司股权的议案》。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水煤浆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27日

第四届董 事会第七 次会议	2010 年 4 月 22 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上海证 券报》、 《证券日 报》	2010 年 4 月 23 日
第四届董 事会第八 次会议	2010 年 8 月 17 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曲江公司转让安全培训综合楼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推选刘建高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选张生根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张生根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解聘张发元先生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 券报》、 《证券日 报》	2010 年 8 月 19 日
第四届董 事会第九 次会议	2010 年 8 月 30 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框架协议的议案》。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上海证 券报》、 《证券日 报》	2010 年 8 月 31 日
第四届董 事会第十 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26 日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核销资产损失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刘振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度薪酬的议案》；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管理机构调整的议案》；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 券报》、 《证券日 报》	2010 年 10 月 27 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行使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诚信尽责地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10 年召开的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0 年第 1 次、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所形成的各项决议已执行完毕。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一、及时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为董事会建言献策。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共召开了六次会议，分别就公司定期报告和审计监督、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资产损失、评价会计师事务所、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等事项予以了充分的讨论，为董事会相关事项审议积极地建言献策，使董事会能更好地实现管理意图。

1、2010 年 1 月 21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0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未审财务会计报告〈审阅意见〉》的议案、《关于〈按时提交审计报告的督促函〉的议案》。委员会对公司未审财务会计报告发表审阅意见；同时，为确保 2009 年年报工作进度，向年审会计师首次提交督促函。

2、2010 年 3 月 6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0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初审后的财务会计报告》、《关于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初审后的财务会计报告〈审阅意见〉的议案》、《关于〈按时提交审计报告的督促函〉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09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审计委员会 2009 年度履职情况总结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委员会同意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委员会对公司初审后的财务会计报告再次发表了审阅意见，同意将调整后的财务会计报告提交安源股份董事会审议；并再次向年审会计师提交督促函；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0 年度专业审计机构。

3、2010 年 4 月 22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0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表的议案》，同意将该财务会计报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2010 年 8 月 16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0 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议案》，同意将该财务会计报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2010 年 10 月 25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0 年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核销资产损失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委员会同意公司从 2010 年 1 月 1 日开始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安源客车制造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的余额会计处理政策进行变更，并对期初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同意对安源客车产品升级换代、改型，以及客车产业搬迁整合实施的产品优选、接轨等原因造成积压和淘汰不能继续使用的库存原材料（413 万元）核销；同意公司对各项资产 2010 年 1~9 月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078 万元；同意将 2010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6、2010 年 12 月 31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0 年第六次会议。委员会与公司经理层、独立董事、年审会计师共同协商确定了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

二、年报审计期间工作。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 年修订）、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10]37 号）、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江西证监局《关于做好江西辖区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审计工作的通知》（赣证监发[2011]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规定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 2010 年年报编制事宜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程参与，努力做好年报安排、编制、审核、披露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督，有力确保了年度财务报告的公允、透明。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主要如下：

（一）年报工作审计事项准备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审计委员会会同公司高管、全体独立董事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协商确定了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进度安排。安排如下：

1、2011 年 1 月 1 日~1 月 12 日：公司进行财务决算，汇总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2011 年 1 月 12 日—1 月 14 日：安排公司审计稽核部对公司编制的本年度未审财务报告进行核查并提出相关意见后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稽核部核查报告和相关资料对未审财务报告进行审阅，并出具意见。

3、2011 年 1 月 15 日—2 月 28 日：安排公司审计机构进场，对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开展审计，督促其完成审计问题的沟通并出具初步审计意见。

4、审计委员会审阅和表决阶段（2011 年 3 月 1 日）

（1）审计委员会根据独立董事书面沟通函和相关资料对会计师初审后的财务报告再次进行审阅，形成书面意见。

（2）审计委员会对初审后的年度财务报告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3）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 2011 年续聘或解聘会计事务所意见。

（二）未审财务报表的审阅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本审计委员会已于 2011 年 1 月 14 日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同意将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补充规定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提交会计师事务所予以审计。

（三）、审计过程的沟通和督促工作

1、在会计师审计期间，本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的问题进行了充分的交流与沟通。

审计期间，年报审计项目负责人就报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政策运用、以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工作等情况与企业及我们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作了持续、充分的沟通，使得各方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处理情况以及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运用与实施等方面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亦使得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公允的审计结论有了更为成熟的判断。

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充分关注了如下事项：公司提供的所有交易是否均

已记录，交易事项是否真实、资料是否完整；各合并主体使用的会计政策是否适当、一致，财务报表是否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编制；公司年度盘点工作能否顺利实施，盘点结论是否充分反映了资产质量；财务部门对法律法规、其他外部要求以及管理层政策、指示和其他内部要求的遵守情况；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以及相关的变更依据是否充分；重大审计调整情况；公司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公司各部门是否配合注册会计师获取其审计所需的充分、适当的证据等。

2、为督促年审会计师加快工作进度，提高工作效率，按时完成审计任务，本审计委员会及时对其进行了督促，已于 2011 年 1 月 14 日、3 月 1 日先后两次对其发出了《关于按时提交审计报告的督促函》。

（四）审计报告初稿的审阅

2011 年 3 月 1 日，本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年审会计师已出具的初审财务会计报告，再次形成了书面的审阅意见。

审计委员会在及时阅读审计报告初稿，并与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后，认为：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对未审财务会计报告中存在的调整事项予以认同，并同意年审注册会计师对有关事项进行的调整；审计委员会与注册会计师之间在公司年度财务报告所有重要问题上不存在争议；安源股份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要求的规定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告符合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结果；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制作公司 2010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 2010 年年度报告。

（五）出具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10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本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作为公司的年报审计机构，充分考虑到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度要求以及本年度审计工作的具体情况，在审计前能周密、详细的制定审计计划，合理布署和安排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能本着客观、独立的立场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始终坚持“诚信为本，操守为重”的执业理念，兢兢业业，认真、扎实地开展审计工作，较好地完成了本次审计任务。

（六）向董事会提出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

根据对从事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监督及其独立客观性评价，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2011 年拟续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专业审计机构。

三、监督公司完善内部审计制度，积极组织落实内部审计的实施。审计委员会十分关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设置和专职人员到位情况，并积极支持内审部门依法履行审计职能，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并不断提供业务指导，使得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基本上能够完成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满足公司对内部审计的需要。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专门召开会议听取公司审计部的工作情况汇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汇报，在此基础上对审计部及公司整个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完善提出意见。

四、认真审查重大关联交易，防止关联股东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经审计委员会审查，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利益，更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权益。

五、完成审计委员会人员部分调整，做好了委员及相关工作的新老接替。2010 年，因工作原因，何立红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为保证委员会工作的持续、正常进行，公司对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了部分调整。审计委员会在主任尹卫平女士的带领下，顺利实施了新、老委员的接替，大家以高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齐心协力、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完满地完成了 2010 年度的各项工作。

六、学习情况。2010 年，我们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了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的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10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管薪酬管理贯彻执行中的情况和问题进行了研究，并提出建设性意见；根据 2009 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度薪酬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在 201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薪酬，均是依据公司制定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考核管理办法》为原则，经过认真考核确定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薪酬发放、披露的情况真实、准确。

在今后的工作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进一步落实对高管人员的考评，以经营指标、安全生产、煤矿开拓进尺、应收帐款回笼等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核，逐步建立起包括股票期权激励方式在内的、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激励体系，推动管理层与公司、股东利益的紧密结合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规范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在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公司对外报送相关信息及外部使用人使用本公司信息的相关行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同时，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备案制度》。

上述两项制度，已分别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2009 年 10 月 28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6、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基本建立健全、执行有效，在内部控制过程中未发现重大风险、严重管理舞弊及重要流程错误等缺陷。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活动承担责任。

7、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否

(五)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聘请的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审定：

201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2,444,770.50 元，母公司净利润 87,335,458.00 元。分配预案如下：

1、因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母公司 2009 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196,352,798.19 元，加上 2010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 87,335,458.00 元，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9,017,340.19 元，无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鉴于母公司期末无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和后续发展的需要，201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六)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 预案的原因	未用于分红的资金 留存公司的用途
报告期末，母公司无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和后续发展

(七)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鉴于公司前三年的实际盈利状况，考虑生产经营和后续发展的需要，公司前三年均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

九、 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6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度为曲江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度为玻璃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度为安源旅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流动资金贷款规模的议案》。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曲江公司矿井通风系统改造的议案》。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定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09 年度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核销 2009 年度资产损失的议案》。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 2009 年期初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相关项目金额的议案》。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09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0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 2010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9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0 年预计情况的议案》。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p>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受让水煤浆公司股权的议案》。</p> <p>1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水煤浆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p>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曲江公司转让安全培训综合楼的议案》。</p> <p>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推选孙炎林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p>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陈宜男女士辞去公司监事的议案》。”</p>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p>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p> <p>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p> <p>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框架协议的议案》。</p> <p>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p>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p>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核销资产损失的议案》；</p> <p>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度薪酬的议案》。</p>

报告期内，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从切实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的职责，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组织监事会会议，在报告期内召开了 6 次监事会（审核议案共 37 项），积极参加公司本年度的股东大会并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的重大决策、公司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关联交易情况、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和履职情况以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进行了有效监督，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同时，监事会注重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学习，积极参加了监管部门及公司组织的各项相关培训和会议，进一步推动监事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的提高。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0 年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开展经营管理活动；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成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公司经营管理班子做到了勤勉尽职、忠于职守，在履职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年度会计报表由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和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已于 2006 年全部使用完毕，报告期公司无募集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与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与丰城矿务局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与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与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与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交易条件坚持公平、合理原则，执行的价格是公允的，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丰城矿务局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购买原材料	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为原则定价。除法律、法规和政府政策要求采取政府定价外,关联交易各项业务或服务的定价、收费标准和顺序为:有可适用的市场标准价格,则按市场价格定价;有提供同等业务或服务的非关联交易价格;根据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又无非关联交易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的,则按公平、等价、公正、	市价	1,865,457.05	0.23	按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购买原材料		市价	20,512.82	0	按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部分电力及集中采购钢材等)		市价	89,089,686.12	11.17	按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购买集装架		市价	3,046,153.85	0.38	按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购买干粉、石油焦		市价	8,513,012.99	1.07	按合同约定方式		
丰城矿务局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低值材料及材料		市价	3,928,923.92	0.34	按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矿业集	其他关	销售商	销售客		市价	831,196.58	0.07	按合同约		

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人	品	车等	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定方式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	销售材料等		市价	468,246.22	0.04	按合同约定方式		
丰城矿务局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矿区服务管理、职工各项社会保险代办服务		市价	4,800,000.00		按合同约定方式		
丰城矿务局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通讯、运输、维修等劳务		市价	1,106,039.69		按合同约定方式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煤矿救护、运输费等		市价	2,140,760.00		按合同约定方式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建筑安装劳务		市价	81,753,178.00		按合同约定方式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场所租赁房屋		市价	80,000.00		按合同约定方式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房屋租赁及转供电服务		市价	918,343.25		按合同约定方式		
合计				/	/	198,561,510.49	/	/	/	

(1)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说明

2008年12月28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煤业”）。因国有企业改制需要，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共同对江西煤业实施了增资扩股（其中：省煤集团将所属煤炭及相关资产注入了江西煤业）。因此，尽管公司2010年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业务内容、金额未发生变化，但由于公司部分原关联方的资产、业务发生了转移，交易主体也发生了变更。江西煤业承诺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规范与安源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安源股份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此，公司已就2010年的关联交易业务于2010年3月份与新的关联方重新签署了相关协议。2010年，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

1) 由于历史渊源关系，以及为确保公司煤矿生产、安全专用物资在质量、性能、规格及供货时间、数量的采购需求，公司与江西煤业及其附属企业之间存在必不可少的关联交易。公司与江西煤业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按照双方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条款执行。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定价（具体为除法律、法规和政府政策要求采取政府定价外，甲、乙双方之间的各项业务或服务的定价、收费标准和顺序为：有可适用的市场标准价格，则按市场价格定价；有提供同等业务或服务的非关联交易价格；根据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又无非关联交易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则按公平、等价、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透明的市场原则，以合理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2) 由于历史渊源关系, 公司与丰城矿务局之间存在必不可少的关联交易。公司与丰城矿务局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按照双方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条款执行。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定价(具体为除法律、法规和政府政策要求采取政府定价外, 甲、乙双方之间的各项业务或服务的定价、收费标准和顺序为: 有可适用的市场标准价格, 则按市场价格定价; 有提供同等业务或服务的非关联交易价格; 根据成本加成定价; 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 又无非关联交易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 则按公平、等价、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透明的市场原则, 以合理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3) 由于历史渊源关系, 公司与萍矿集团公司之间存在必不可少的关联交易。公司与萍矿集团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按照双方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条款执行。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定价(具体为除法律、法规和政府政策要求采取政府定价外, 甲、乙双方之间的各项业务或服务的定价、收费标准和顺序为: 有可适用的市场标准价格, 则按市场价格定价; 有提供同等业务或服务的非关联交易价格; 根据成本加成定价; 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 又无非关联交易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 则按公平、等价、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透明的市场原则, 以合理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4) 由于历史渊源关系, 公司与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间存在必不可少的关联交易。公司与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按照双方签订的《工程劳务框架协议》的条款执行。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定价, 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透明的市场原则, 以合理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5) 公司采用水煤浆替代重油技术后, 与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间存在必不可少的采购水煤浆等产品的关联交易。公司与水煤浆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透明的市场原则, 以合理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的水煤浆等燃料产品根据单笔购销合同, 按市价计算。

(2) 关联交易的持续性说明

1) 考虑到长期以来已形成的较健全的供应网络和生产经营现状, 减少不必要的成本消耗, 公司向江西煤业及其附属企业采购煤矿物资、零部件、配件、耗材等生产所需辅助原材料; 采购生产所需电力; 接受由其提供的煤炭外运服务、铁路专用线维修服务、煤矿事故救护服务, 同时向其提供其生产经营所需的客车、玻璃等产品。

2) 考虑到长期以来已形成的较健全的供应网络和生产经营现状, 减少不必要的成本消耗, 公司继续向丰城矿务局及其附属企业采购煤矿生产专用设备等; 接受由其提供的机械加工及维修服务; 向其销售煤层气、煤炭及副产品; 接受由其提供的通讯服务、煤矿安全生产及职业技能培训服务、医疗服务、矿区综合管理服务、煤矿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及相关结算服务。

3) 考虑到长期以来已形成的较健全的供应网络和生产经营现状, 减少不必要的成本消耗, 公司继续向萍矿集团公司及其附属企业采购零部件、配件、耗材等生产所需辅助原材料; 接受由其提供的通讯服务、修理修缮及加工服务、设计服务、工伤及职工医疗服务、休养服务、运输服务等, 同时向其提供其生产经营所需的客车、玻璃等产品。

4) 考虑到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具备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一级资质，公司继续接受由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的工程劳务，公司所需的建筑安装劳务通过招标比价的方式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实施。2011 年，由于公司浮法玻璃二线搬迁建设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完成，土建工程量将大幅减少，公司与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也将随之降低。

5) 公司采用了水煤浆替代重油燃烧技术，实现节能降耗，降低了公司玻璃产品的生产成本，因此报告期公司向水煤浆有限公司采购了水煤浆等产品。同时，因报告期公司理顺了水煤浆公司股权结构，实施对其的控股，有效地降低了公司关联交易金额。

(3) 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上述交易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4)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
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公司合理配置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有着重大而积极的影响。公司已与上述关联方签订了关联交易协议，这些关联交易是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在一系列协议、合同的框架内进行的，公司的合法权益和股东利益得到了充分保证。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将及时就新的关联交易内容与关联方重新签署相关协议。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控股股东			10,200.00	13,400.00
丰城矿务局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关联人			-206.76	13.22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关联人			-90.87	1.14
江西省煤炭工业供销公司	其他关联人			-21.27	0.00
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257.42	342.73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1,753.07	1,989.12
安源旅游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1.23	721.53		
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25.32	1,150.30		
安源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87.53	32,518.49		
安源玻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435.90	24,660.28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245.82	-6,521.29		
合计		15,345.16	52,529.31	11,891.59	15,746.21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11,891.59万元，期末剩余应付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资金余额 15,746.21 万元。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萍乡安源旅游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1,000	2010年2月8日	2011年2月8日	2013年2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是	联营企业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4,389.9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4,389.9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389.9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2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7,889.9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7,889.98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已办理的对外担保如下：

（1）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源客车”的参股子公司萍乡安源旅游客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了一笔短期贷款担保，担保余额共计 1,000 万元，该事项已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2）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曲江公司”提供了两笔短期贷款担保，担保余额共计 7,500 万元，该事项已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3）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安源玻璃有限公司提供了四笔短期贷款担保，担保余额共计 4,889.98 万元，该事项已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4）公司为安源玻璃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提供了一笔短期贷款担保，担保余额共计 2,000 万元，该事项已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提供其他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二)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p>(1) 承诺情况</p> <p>2006 年, 丰城矿务局、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煤炭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现为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景泰公司(已并入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一致行动人在收购安源股份时,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作出承诺如下:</p> <p>如果安源股份客车产业、玻璃及玻璃深加工产业在 2008 年合计未能实现盈利, 实际控制人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承诺将按照沿沟煤矿、宜萍煤矿、丰龙煤矿顺序在 3 年内逐步置入安源股份。公司客车产业、玻璃及玻璃深加工产业由于基础薄弱, 资产运营质量不高、市场适应能力不强和持续发展能力不足等原因, 导致 2008 年亏损严重。</p>	<p>(2) 承诺履行情况</p> <p>自 2008 年起, 公司已按规定与实际控制人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积极沟通, 努力推进相关承诺的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对此高度重视, 正在积极落实此承诺的具体履行方式, 以切实提高安源股份的核心竞争力, 实现公司的持续、平稳发展。</p> <p>①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三家煤矿资产的置入最后期限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目前尚未到期; 同时, 上述煤矿资产中沿沟煤矿改扩建后尚未达产, 宜萍煤矿、丰龙煤矿尚处于基本建设阶段, 目前置入上市公司的时机暂不成熟。</p> <p>②承诺优化及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煤集团对保障安源股份平稳、可持续发展和切实维护安源股份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等工作一直非常重视, 基于安源股份目前产业发展不均衡, 盈利状况不稳定的经营现状以及上述三家煤矿的运营情况, 为切实帮助安源股份提高核心竞争力、改善盈利能力, 同时进一步优化履行 2006 年安源股份资产重组的收购承诺, 江煤集团积极筹划并推进了针对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包括重大资产置换以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提出了与中弘矿业、中国华融、中国信达共同将拥有的江西煤业整体权益注入安源股份, 实现江煤集团煤炭业务整体上市方案。</p> <p>该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于当日刊登的公司临 2010-025 号公告。)详见十、重要事项之二之(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之 1. 重大资产重组说明。</p>

(三)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四)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五)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否

(六)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重大资产重组

为切实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改善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确保安源股份平稳、持续发展,在公司控股股东江煤集团的帮助和支持下,公司自 2010 年 7 月 23 日起,正式启动了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了股票停牌。

(1) 重大资产重组主要内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分为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两部分,即安源股份将其持有的安源玻璃 100%股权、安源客车 68.18%股权、拥有的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应收安源客车债权、应收安源玻璃债权与江煤集团持有的江西煤业 50.08%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安源股份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江煤集团持有的江西煤业 50.08%股权与安源股份资产置换后的差额部分以及中弘矿业、中国华融以及中国信达持有的江西煤业合计 49.92%的股权。

经审计、评估以及交易双方认定,安源股份拟置出资产的交易作价为 760,690,097.47 元;安源股份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作价为 3,386,138,683.57 元扣除 760,690,097.47 元的部分;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 11.63 元/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数量为 225,747,941 股。

(2) 重大资产工作进程

2010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首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事宜,并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于当日刊登的公司临 2010-025 号公告),公司股票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复牌。

此后,公司和交易对方快速推动重组工作的进程,积极配合有关中介机构加快对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审核等工作;截

止报告期末，相关中介机构对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审核等工作已接近尾声，正式方案基本编制完毕，公司已确定了二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日期。

2011年1月11日，本次重组相关的资产评估结果已报经江西省国资委备案；公司与江煤集团、中弘矿业、中国华融以及中国信达签署重组相关协议。

2011年1月11日，公司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正式方案及相关事宜，并及时披露了《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于次日刊登的公司临2011-002号、2011-003、2011-004号公告）。

2011年1月20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获得江西省国资委《关于同意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赣国资产权[2011]37号文）同意（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获江西省国资委同意的公告》[临2011-010号公告]）。

2011年1月27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并及时披露了《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于次日刊登的公司临2011-011号公告）。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才能实施。在上述股东大会后，公司已及时将本次重组申请材料报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相关程序正在履行当中。

2、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1）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内容

2010年10月，公司控股股东江煤集团为理顺股权结构、简化管理层级、提高管理效率，决定将其全资子公司丰城矿务局、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通过行政划转方式直接持有。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中，丰城矿务局划转股份数量为70,400,000股、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划转股份数量为64,656,688股、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划转股份数量为706,188股、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划转股份数量为353,094股股份，合计划转股份总数136,115,97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56%。

本次股份行政划转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股东变化

项目	划转前		划转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丰城矿务局	70,400,000	26.15	-	-
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656,950	24.02	2,262	-
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706,188	0.26	-	-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53,094	0.13	-	-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	-	136,115,970	50.56
其他流通股股东	133,113,768	49.44	133,113,768	49.44
合计	269,232,000	100	269,232,000	100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2010 年 11 月 11 日、2010 年 12 月 7 日刊载《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相关临时公告)。

(2) 进展情况

该事宜已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278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公告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740 号)同意。

2010 年 12 月 24 日, 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已完成相关股权过户手续。

3、萍乡客车厂退城进郊及土地处置事宜

公司拟转让萍乡客车厂土地位于萍乡市跃进路 165 号, 土地面积 71709.3 平方米, 约 107.6 亩。该事项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8 日以及 2008 年 10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载的 2007-033 号、2008-031 号公告。报告期, 萍乡客车厂老厂区土地使用权处置事宜仍未完成。

4、北京房产出售事宜

报告期, 公司仍未完成合法拥有的北京市海淀区五路居裕泽园绿波国际公寓 7 号楼三层的 301~320 号房产的处置。

(七)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安源股份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 月 4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0 年 1 月 4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 2009 年度业绩扭亏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 月 15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2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2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内部控制基本规定		2010 年 2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2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日常关联交易 2009 年度执行情况及 2010 年度预计情况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年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年报摘要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受让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关于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14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0 年 4 月 14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第一季度季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0 年 4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	《上海证券报》、《证	2010 年 7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相关协议的公告	券日报》		
安源股份停牌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26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重大事项待论证停牌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27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2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9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16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19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19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19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半年报		2010年8月19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半年报摘要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19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23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30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31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31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31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0年9月1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修正稿）		2010年9月1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2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8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0年9月8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8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关于国有股权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18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18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18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第三季度季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27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	《上海证券报》、《证	2010年10月27日	http://www.sse.com.cn

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券日报》		
安源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0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0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0 年 11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关于国有股权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11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1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关于浮法玻璃二线点火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1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关于国有股权划转获得中国证监会豁免要约收购批复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收购报告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7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关于股东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安源股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丁莉、刘荣萍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立信大华审字[2011]101 号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源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安源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安源股份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安源股份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莉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荣萍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22,659,002.04	197,103,756.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134,665,984.82	50,271,908.05
应收账款	3	89,670,118.55	104,591,437.27
预付款项	4	53,350,320.56	34,152,875.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	25,028,533.04	48,750,783.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	139,541,041.26	103,531,821.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64,915,000.27	538,402,583.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	14,742,618.93	20,053,062.74
投资性房地产			269,215.73
固定资产	9	1,038,940,349.42	1,046,269,535.05
在建工程	10	216,498,940.26	34,256,936.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	258,777,203.85	268,946,496.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	5,741,282.63	4,384,140.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7,831,830.98	4,722,629.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	20,120,000.00	13,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2,652,226.07	1,391,902,016.22
资产总计		2,227,567,226.34	1,930,304,599.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	668,899,822.63	6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	217,000.00	
应付账款	18	173,161,814.72	91,338,933.02
预收款项	19	60,978,364.43	15,005,713.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	38,601,648.19	36,402,533.63
应交税费	21	43,856,160.42	16,397,130.01
应付利息	22	1,717,025.32	1,845,103.72
应付股利	23	17,414,828.72	
其他应付款	24	209,553,074.19	83,656,539.6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	115,875,000.00	55,87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6	600,322.20	
流动负债合计		1,330,875,060.82	950,520,953.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	196,640,000.00	312,515,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	3,905,137.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545,137.26	312,515,000.00
负债合计		1,531,420,198.08	1,263,035,953.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	269,232,000.00	269,232,000.00
资本公积	30	420,648,414.31	418,466,614.8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31	62,850.43	1,394,110.55
盈余公积	32	62,798,833.26	62,798,833.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	-61,640,687.08	-104,085,457.5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1,101,410.92	647,806,101.04
少数股东权益		5,045,617.34	19,462,544.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6,147,028.26	667,268,645.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27,567,226.34	1,930,304,599.31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良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生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云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679,460.46	118,624,194.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500,000.00	500,000.00
应收账款	1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	469,142,756.06	420,520,897.64
存货		41,11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95,363,328.83	539,645,092.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507,470,035.79	608,650,940.5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477,982.05	23,971,207.5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25,737.44	4,638,553.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4,673,755.28	637,260,701.77
资产总计		1,230,037,084.11	1,176,905,793.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0,000,000.00	3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8,831,268.20	6,137,316.84
应交税费		201,787.42	-2,576,243.86
应付利息		836,180.28	688,05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2,970,658.70	202,794,939.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5,839,894.60	567,044,062.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000,000.00
负债合计		595,839,894.60	630,044,062.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9,232,000.00	269,232,000.00
资本公积		411,183,696.44	411,183,696.4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798,833.26	62,798,833.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9,017,340.19	-196,352,798.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4,197,189.51	546,861,731.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30,037,084.11	1,176,905,793.78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良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生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云英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99,074,046.51	885,712,411.20
其中:营业收入	34	1,199,074,046.51	885,712,411.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15,628,563.36	868,584,710.91
其中:营业成本	34	819,012,230.09	634,641,320.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	11,787,774.97	9,752,397.77
销售费用	36	24,906,455.42	24,507,456.96
管理费用	36	167,793,908.67	126,721,305.06
财务费用	36	62,026,517.80	65,239,853.63
资产减值损失	37	30,101,676.41	7,722,377.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	2,107,108.69	5,364,225.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8,633.98	4,104,797.5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552,591.84	22,491,926.27
加:营业外收入	39	17,301,280.34	40,932,857.80
减:营业外支出	40	3,452,768.70	5,753,124.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39,363.43	103,113.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401,103.48	57,671,659.67
减:所得税费用	41	54,837,457.32	27,312,453.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563,646.16	30,359,206.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444,770.50	34,037,101.99
少数股东损益		2,118,875.66	-3,677,895.5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42	0.16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42	0.16	0.13
七、其他综合收益	43		2,250,00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44,563,646.16	32,609,206.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444,770.50	36,062,101.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8,875.66	-3,452,895.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良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生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云英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40,000.00	277,703.04
减: 营业成本	4	289,298.39	89,198.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	24,640.00	14,285.1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306,791.64	17,086,406.24
财务费用		-7,341,808.92	-3,733,768.42
资产减值损失		86,838,343.25	41,250,640.77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191,406,211.37	1,577,053.7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728,947.01	-52,852,005.64
加: 营业外收入		916,310.99	389,247.50
减: 营业外支出		309,800.00	369,140.3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3,140.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335,458.00	-52,831,898.53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335,458.00	-52,831,898.53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2	-0.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2	-0.20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335,458.00	-52,831,898.53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良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生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云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3,528,055.42	750,775,225.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87,722.44	26,713,757.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	214,373,277.97	42,646,23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1,789,055.83	820,135,213.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7,531,230.85	225,309,454.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901,976.71	197,918,584.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853,519.55	126,422,814.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	162,115,835.14	107,525,42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6,402,562.25	657,176,27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86,493.58	162,958,934.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20,053.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6,100.00	7,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8,586.00	4,425,760.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	2,814,902.54	5,038,39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9,588.54	14,491,212.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175,146.35	46,765,255.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52,514.7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127,661.08	46,765,255.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98,072.54	-32,274,043.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74,492.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937,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8,899,822.63	851,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899,822.63	859,374,492.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5,875,000.00	815,4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034,857.46	65,067,854.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345,204.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	609,657.71	599,763.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3,519,515.17	881,142,61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19,692.54	-21,768,125.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0,483.15	260,942.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428,245.35	109,177,708.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813,756.69	83,636,048.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	221,242,002.04	192,813,756.69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良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生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云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25,993.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293,949.92	167,591,827.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349,943.16	167,591,827.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446,499.05	33,565,252.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7,597.81	10,378,50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136,717.96	90,035,13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830,814.82	133,978,89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19,128.34	33,612,933.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20,053.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6,100.00	7,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5,400.00	32,70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058.87	1,109,996.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0,558.87	6,169,757.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6,594.00	1,592,780.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6,594.00	3,692,780.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035.13	2,476,976.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00	46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99,822.63	83,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8,899,822.63	551,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0	39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57,688.68	25,422,752.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19,961.07	94,264,207.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677,649.75	517,686,959.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22,172.88	33,913,040.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145,266.09	70,002,950.6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534,194.37	45,531,243.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679,460.46	115,534,194.37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良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生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云英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9,232,000.00	418,489,005.86		1,394,110.55	62,798,833.26		-137,409,859.39		52,764,555.10	667,268,645.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2,391.05					33,324,401.81		-33,302,010.7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9,232,000.00	418,466,614.81		1,394,110.55	62,798,833.26		-104,085,457.58		19,462,544.34	667,268,645.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81,799.50		-1,331,260.12			42,444,770.50		-14,416,927.00	28,878,382.88
(一)净利润							42,444,770.50		2,118,875.66	44,563,646.1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444,770.50		2,118,875.66	44,563,646.1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81,799.50							9,923,158.77	12,104,958.2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450,000.00	2,45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 其他		2,181,799.50						7,473,158.77	9,654,958.27	
(四) 利润分配								-26,311,043.64	-26,311,043.6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311,043.64	-26,311,043.64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331,260.12				-147,917.79	-1,479,177.91	
1. 本期提取				17,903,088.45				1,989,232.05	19,892,320.50	
2. 本期使用				19,234,348.57				2,137,149.84	21,371,498.41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9,232,000.00	420,648,414.31		62,850.43	62,798,833.26			-61,640,687.08	5,045,617.34	696,147,028.2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9,232,000.00	416,441,614.81		56,802.24	62,798,833.26		-158,677,201.22		41,383,791.73	631,235,840.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554,641.65		-20,554,641.6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9,232,000.00	416,441,614.81		56,802.24	62,798,833.26		-138,122,559.57		20,829,150.08	631,235,840.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5,000.00		1,337,308.31			34,037,101.99		-1,366,605.74	36,032,804.56
(一)净利润							34,037,101.99		-3,677,895.55	30,359,206.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2,025,000.00							225,000.00	2,250,0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25,000.00					34,037,101.99		-3,452,895.55	32,609,206.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37,700.00	1,937,7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937,700.00	1,937,7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337,308.31				148,589.81		1,485,898.12
1. 本期提取			19,026,789.30				2,114,087.70		21,140,877.00
2. 本期使用			17,689,480.99				1,965,497.89		19,654,978.88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9,232,000.00	418,489,005.86	1,394,110.55	62,798,833.26		-104,085,457.58	19,462,544.34		667,268,645.38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良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生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云英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9,232,000.00	411,183,696.44			62,798,833.26		-196,352,798.19	546,861,731.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9,232,000.00	411,183,696.44			62,798,833.26		-196,352,798.19	546,861,731.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335,458.00	87,335,458.00
(一)净利润							87,335,458.00	87,335,458.0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7,335,458.00	87,335,458.0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9,232,000.00	411,183,696.44			62,798,833.26		-109,017,340.19	634,197,189.5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9,232,000.00	411,183,696.44			62,798,833.26		-143,520,899.66	599,693,630.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9,232,000.00	411,183,696.44			62,798,833.26		-143,520,899.66	599,693,630.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831,898.53	-52,831,898.53
(一)净利润							-52,831,898.53	-52,831,898.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2,831,898.53	-52,831,898.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9,232,000.00	411,183,696.44			62,798,833.26		-196,352,798.19	546,861,731.51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良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生根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云英

(三) 公司概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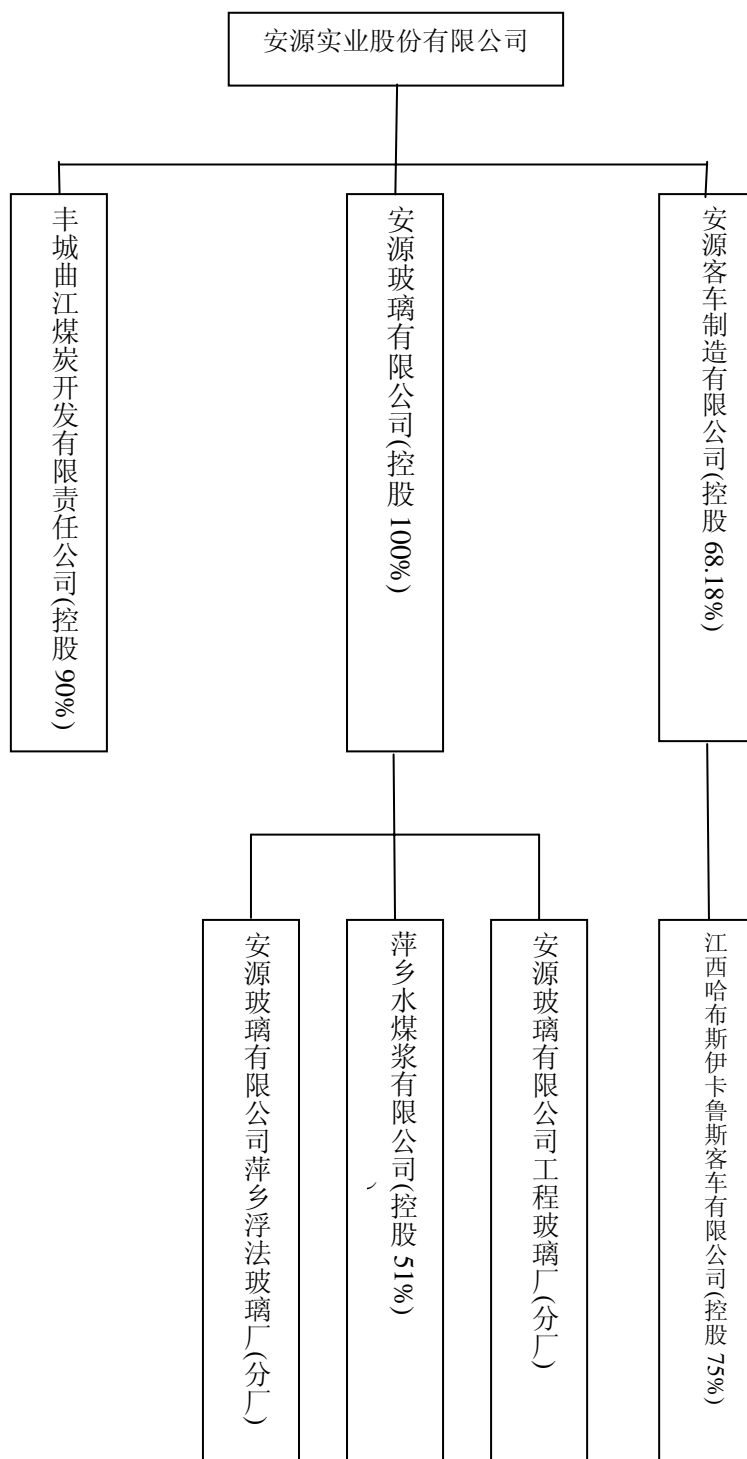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江西省人民政府赣股【1999】16号《批准证书》批准，由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萍矿集团”）、西安交通大学、江西省煤矿机械厂、江西鹰潭东方铜材有限责任公司、分宜特种电机厂和萍乡裕华大企业总公司等六家企业于1999年12月30日按发起设立方式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之初股本总额为14,000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40号文件批准，公司于2002年6月17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8,000万股，并于2002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600397。

2006年8月30日，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流通股股份8000万股）每10股定向转增了6.154股的股份，共计转增股份4,923.20万股。此次转增股份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269,232,000股。

根据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江煤集团”）将其全资子公司丰城矿务局、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通过行政划转方式由江煤集团直接持有的决定（其中丰城矿务局划转股份数70,400,000股、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划转股份数64,656,688股、江西煤炭销售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划转股份数706,188股、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划转股份数353,094股股份，合计划转股份总数136,115,97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56%），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278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公告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740号），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已于2010年12月24日完成相关股权过户手续，本次股权划转后，公司总股本仍为269,232,000股，江煤集团持有本公司136,115,97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56%，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269,232,000股，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李良仕，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360000110008833，企业组织机构代码为716500748。注册资本为26,923.20万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址为江西省萍乡市昭萍东路3号，公司办公地址为江西省萍乡市高新技术工业园北区郑和路8号。公司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煤炭生产、销售，汽车制造、销售（不含小轿车），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制造、销售，玻璃及玻璃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安装。（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如下：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600 万元以上（含 6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1) 确认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鉴于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4	4
1 至 2 年	8	8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账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4、期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包括库存的外购商品、自制商品产品等）、工程施工、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实际成本计价。生产领用、发出原材料按计划价计入成本，月末计算分摊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库存商品发出根据商品性质分别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认定法结转成本；发出的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

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

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煤矿 12 种小型设备和专用工具，即 7.5KW 以下电动机和水泵，10KVA 以下变压器，200A 以下低压防爆开关，局扇、矿车（含坑木台车、平板车）、电风钻、风镐、矿灯、自救器、综合保护器、瓦斯检定器等，不论其价值大小和使用年限长短，均作为低值易耗品管理。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矿井建筑物、地面建筑物）、动力设备、传导设备、机械设备、工具仪器、运输设备等

公司矿井建筑物按原煤实际产量计提折旧，计提金额为 6 元/吨。矿井建筑物净残值率为零。

公司其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按单项、单个固定资产计提。按照公司固定资产的性质和消耗方式确定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不含矿井建筑物)的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3	2.425—3.233
动力设备	11—18	3	5.389—8.818
传导设备	15—28	3	3.464—6.467
机械设备	7—15	3	6.467—13.857
工具仪器	9—14	3	6.929—10.778
运输设备	6—12	3	8.083—16.167
其他	5—8	3	12.125—19.4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每月月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国家主管部门批准使用年限
煤矿采矿权	30 年	国家主管部门许可开采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

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核算的主要业务为玻璃集装架周转使用摊销,根据公司玻璃集装架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确定周转使用的玻璃集装架按 5 年平均摊销。

(十九)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煤炭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客户汽车自提销售，产品已发出，取得销售结算单即确认销售收入；火车发运销售，取得火车发运单时即按公司轨道衡计量吨位及合同价确认销售收入，如客户货场收货对吨位或煤质有异议，则由双方业务人员会商确认，报双方分管领导同意后，于下批次货款结算中进行调整。

客车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客户已提车，取得销售结算单并开具机动车销售专用发票即确认销售收入。

玻璃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汽车发运销售，产品已发出，取得客户签字认可的产品发出确认单及销售结算单即确认销售收入；火车发运销售，取得火车发运单、客户订货确认单及销售结算单即确认销售收入。

改性合成炭粉销售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产品已发出，取得客户认可的发运单及销售结算单即确认销售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即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及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等条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

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三) 维简费、生产安全费用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等相关机构的规定根据煤炭产量计提维简费、生产安全费用及其他类似性质费用，用于维持矿区生产、设备改造相关支出、煤炭生产和煤炭井巷建筑设施安全支出等相关支出。本公司按规定在当期损益中计提上述费用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用于费用性支出时，按实际支出冲减专项储备；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1、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以下简称解释 4 号）第六条关于“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的解答及解释第十条需要进行追溯调整的规定，公司对客车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并追溯调整至本报告期比较报表最早可比期间的期初数（即追溯调整至 2009 年 1 月 1 日）。

原会计政策：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变更后会计政策：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获得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表决通过。

根据解释 4 号解答的规定，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了追溯调整，此项追溯调整对公司本报告期比较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受影响的 2009 年 1 月 1 日合并所有者权益项目	
未分配利润	20,554,641.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554,641.65
少数股东权益	-20,554,641.65
股东权益合计	--
受影响的 2009 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69,760.16
少数股东损益	-12,769,760.16
受影响的 2010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资本公积	-22,391.05
未分配利润	33,324,401.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3,302,010.76
少数股东权益	-33,302,010.76
股东权益合计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五)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三、 税项**(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缴纳增值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缴纳营业税收入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5%
资源税	按原煤产量	2.5 元/吨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本报告期无税收优惠。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安源客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客车公司)	控股子公司	萍乡	客车制造与销售	15,400	安源牌系列汽车制造、销售,汽车货运等	10,500	--	68	68	是	-4,813.25	--	--
安源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玻璃公司)	全资子公司	萍乡	玻璃生产与销售	36,000	玻璃及玻璃制品生产、深加工	36,000	--	100	100	是	--	--	--
江西安源哈布斯伊卡鲁斯客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布斯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萍乡	客车生产与销售	欧元 300 万元	生产、销售、维修中、高档客车及其配件	583.68	--	75	75	是	179.18	--	--

2、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曲江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丰城	煤炭采掘与销售	25,578	煤炭采掘与销售	23,665	--	90	90	是	4,545.01	--	--

3、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煤浆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萍乡	新型燃料、水煤浆、水焦炭、改性炭粉生产与销售	500	水煤浆等新型燃料生产、销售	255	--	51	51	是	593.62	--	--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与上年相比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单位 1 家，原因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玻璃公司本报告期承接水煤浆公司 20%股权，承接后玻璃公司持有水煤浆公司 51%的股份，完成了对水煤浆公司的控股。因此水煤浆公司作为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玻璃公司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公司本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	1,211.47	260.99

(四)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萍乡水煤浆有限公司	--	--

本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将受让水煤浆公司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份额超过公司对价成本的差额视同关联方权益性交易利得计入资本公积，此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未产生合并商誉。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	-	311,124.64	-	-	230,675.80
小 计			311,124.64			230,675.8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217,731,495.05	-	-	190,376,384.19
美元	183,280.65	6.6227	1,213,812.76	2.69	6.8282	18.37
欧元	225,466.37	8.8065	1,985,569.59	225,237.91	9.7971	2,206,678.33
小 计			220,930,877.40			192,583,080.8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1,417,000.00	-	-	4,290,000.00
小 计			1,417,000.00			4,290,000.00
合 计			222,659,002.04			197,103,756.69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7,000.00	-
客车销售按揭保证金	1,200,000.00	1,200,000.00
混合动力车项目拨款保证金	-	3,090,000.00
合 计	1,417,000.00	4,290,000.00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4,665,984.82	50,271,908.05
合 计	134,665,984.82	50,271,908.05

2、 期末无已应收票据质押情况

3、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总额为 122,945,120.36 元，其中前五笔票据明细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景德镇开门子陶瓷化工有限公司	2010-8-26	2011-2-25	10,000,000.00	-
景德镇开门子陶瓷化工有限公司	2010-9-26	2011-3-25	10,000,000.00	-
新余市喻盛工贸有限公司	2010-11-23	2011-2-23	8,000,000.00	-
新昌南炼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0-7-19	2011-1-19	6,000,000.00	-
新余市迅通物资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1-2-10	6,000,000.00	-

4、 本报告期末无已贴现或质押而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事项，已贴现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94,489,224.30 元，其中前五笔票据明细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景德镇开门子陶瓷化工集团公司	2010-8-9	2011-2-9	10,000,000.00	-
景德镇开门子陶瓷化工集团公司	2010-8-9	2011-2-9	10,000,000.00	-
新昌南炼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0-8-11	2011-2-11	5,000,000.00	-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2010-7-15	2011-1-15	4,000,000.00	-
金华市金龙工贸有限公司	2010-7-23	2011-1-20	1,000,000.00	-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86,233.26	4.95	6,486,233.26	100.00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24,337,420.91	94.86	34,667,302.36	27.88	133,892,832.02	99.81	29,301,394.75	21.88
组合小计	124,337,420.91	94.86	34,667,302.36	NA	133,892,832.02	99.81	29,301,394.75	NA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2,880.58	0.19	252,880.58	100.00	252,880.58	0.19	252,880.58	100.00
合 计	131,076,534.75	100.00	41,406,416.20	NA	134,145,712.60	100.00	29,554,275.33	NA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二、(十)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 类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下同)	72,041,052.93	57.94	2,881,642.13	65,347,399.49	48.81	2,613,895.99
1至2年	8,165,995.39	6.57	653,279.63	23,238,563.74	17.36	1,859,085.10
2至3年	6,843,334.04	5.50	1,368,666.81	13,578,461.25	10.14	2,715,692.25
3至5年	15,046,649.52	12.10	7,523,324.77	19,231,372.27	14.36	9,615,686.14
5年以上	22,240,389.03	17.89	22,240,389.03	12,497,035.27	9.33	12,497,035.27
合 计	124,337,420.91	100.00	34,667,302.36	133,892,832.02	100.00	29,301,394.75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南安源镀膜玻璃 (萍乡)有限公司	6,486,233.26	6,486,233.26	100.00	被工商行政部门吊销营业执照，预计无法收回
邵阳兴宝玻璃公司戴立东	252,880.58	252,880.58	100.00	债务人失踪，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6,739,113.84	6,739,113.84		

3、 本报告期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4、 本报告期无通过重组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单位一	销售客户	18,964,000.00	1年以内	14.47
单位二	销售客户	17,804,520.75	1年以内	13.58
单位三	销售客户	6,486,233.26	2-5年	4.95
单位四	销售客户	5,429,467.98	1年以内	4.14
单位五	销售客户	5,295,325.11	5年以上	4.04
合 计		53,979,547.10		41.18

8、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 额	计提坏账金额
萍矿集团	-	-	139,000.00	5,560.00
合 计	-	-	139,000.00	5,560.00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50,895,808.66	95.40	33,725,001.16	98.75
1至2年	2,122,203.54	3.98	347,267.97	1.02
2至3年	267,628.37	0.50	69,175.59	0.20
3年以上	64,679.99	0.12	11,431.00	0.03
合 计	53,350,320.56	100.00	34,152,875.72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未结算原因
镇江市星洲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10,282,028.79	1年以内	购货款正常滚动
洛阳大洋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5,433,428.80	1年以内	购货款正常滚动
郑州煤机综机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4,0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2,859,380.00	1年以内	购货款正常滚动
深圳市天圣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供应商	2,316,672.00	1年以内	购货款正常滚动
合 计		24,891,509.59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40,427,353.55	100.00	15,398,820.51	38.09	66,505,616.51	100.00	17,754,832.56	26.70
组合小计	40,427,353.55	100.00	15,398,820.51	NA	66,505,616.51	100.00	17,754,832.56	NA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 计	40,427,353.55	100.00	15,398,820.51	NA	66,505,616.51	100.00	17,754,832.56	NA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二、(十)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8,484,131.02	45.72	739,365.25	41,656,434.82	62.64	1,664,772.65
1至2年	1,166,523.01	2.89	93,321.83	4,619,327.44	6.95	371,146.43
2至3年	3,828,503.05	9.47	765,700.61	2,074,782.41	3.12	414,956.48
3至5年	6,295,527.35	15.57	3,147,763.69	5,702,229.70	8.57	2,851,114.86
5年以上	10,652,669.12	26.35	10,652,669.12	12,452,842.14	18.72	12,452,842.14
合计	40,427,353.55	100.00	15,398,820.51	66,505,616.51	100.00	17,754,832.55

2、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报告期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186,730.41 元，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曲江公司矿井建设期间形成的应收款，现因无法联系到债务人，或债务人主体已破产或关闭，经曲江公司董事会批准，于本报告期将该等应收款作为坏账核销处理，实行账销案存方式管理，该等暂挂款账龄均超过 5 年，于以前年度已按账龄组合计提了 100% 坏账准备。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安源旅游	联营企业	7,215,292.70	1年以内	17.85	借款
上海巴士物资实业公司	供应商	5,520,600.00	5年以上	13.66	长期挂账的预付材料款
进项税抵扣暂挂	暂款款	4,451,798.29	1年以内	11.01	年末暂未认证的进项税
李 维	客车公司股东	2,000,000.00	4至5年	4.95	借款
丰城市隆兴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供应商	1,784,328.92	1年以内	4.41	电费
合计		20,972,019.91		51.88	

7、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丰城矿务局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169.92	4-5年	-
萍矿集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02,282.95	5年以上	0.50
中鼎国际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6,305.83	一年以内	0.19
安源旅游	联营企业	7,215,292.70	一年以内	17.85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材料采购	939,777.52	-	939,777.52	411,470.55	-	411,470.55
原材料	113,507,219.80	500,192.56	113,007,027.24	85,189,609.78	4,764,133.61	80,425,476.17
周转材料	94,059.75	-	94,059.75	144,109.41	-	144,109.41
在产品	6,733,672.48	484,403.51	6,249,268.97	10,089,535.84	375,654.95	9,713,880.89
工程施工	5,321,120.93	-	5,321,120.93	-	-	-
库存商品	15,851,814.87	1,922,028.02	13,929,786.85	14,688,103.82	1,851,219.43	12,836,884.39
合 计	142,447,665.35	2,906,624.09	139,541,041.26	110,522,829.40	6,991,007.99	103,531,821.41

期末余额中无存货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情形。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4,764,133.61	77,037.48	-	4,340,978.53	500,192.56
在产品	375,654.95	108,748.56	-	-	484,403.51
库存商品	1,851,219.43	641,320.50	-	570,511.91	1,922,028.02
合 计	6,991,007.99	827,106.54	-	4,911,490.44	2,906,624.09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预计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账面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在产品	预计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账面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库存商品	预计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账面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七)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无							
二、联营企业							
萍乡安源旅游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40%	40%	78,484,396.47	75,340,988.24	3,143,408.23	126,645,718.54	1,120,082.92

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不存在重大差异。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转销或转回以“-”填列)	本期现金红利
安源旅游	权益法	4,411,047.70	2,612,211.05	130,407.88	2,742,618.93	40.00	40.00	-	-	-	-
水煤浆公司	权益法	1,550,000.00	5,440,851.69	-5,440,851.69	-	-	-	-	-	-	-
权益法小计			8,053,062.74	-5,310,443.81	2,742,618.93				-	-	-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萍乡焦化”)	成本法	11,000,000.00	11,000,000.00	-	11,000,000.00	6.11	6.11	-	-	-	1,196,100.00
海南中能化渡假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13.89	13.89	-	-	-	-
成本法小计			12,000,000.00	-	12,000,000.00				-	-	1,196,100.00
合 计			20,053,062.74	-5,310,443.81	14,742,618.93				-	-	1,196,100.00

注：本报告期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玻璃公司完成了对水煤浆公司控股合并，投资核算由权益法改为成本法，详情见本附注四、(二)。

2、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

(九)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1,524,093,520.21	116,403,037.49	-	72,103,382.82	1,568,393,174.8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75,736,668.17	60,158,754.25	-	45,638,484.12	790,256,938.30
动力设备	73,229,993.56	4,146,564.33	-	283,229.00	77,093,328.89
传导设备	34,621,546.60	654,633.81	-	608,136.94	34,668,043.47
机械设备	400,236,994.36	11,152,553.16	-	20,229,934.16	391,159,613.36
运输设备	26,080,304.92	5,619,570.21	-	1,010,404.00	30,689,471.13
工具仪器	15,003,160.15	2,352,373.95	-	202,309.00	17,153,225.10
其他设备	199,184,852.45	32,318,587.78	-	4,130,885.60	227,372,554.63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405,785,853.98	4,097,855.53	89,156,847.48	23,294,469.82	475,746,087.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5,649,963.51	928,688.89	21,426,793.08	8,002,077.75	110,003,367.73
动力设备	42,546,384.56	1,130,484.53	5,747,597.30	74,428.61	49,350,037.78
传导设备	14,256,690.84	223,941.98	2,394,285.95	108,339.10	16,766,579.67
机械设备	165,168,881.57	977,188.61	29,723,271.22	12,160,764.15	183,708,577.25
运输设备	12,218,949.83	285,802.72	3,296,758.20	722,279.41	15,079,231.34
工具仪器	10,356,908.80	424,065.13	1,088,640.17	138,255.90	11,731,358.20
其他设备	65,588,074.87	127,683.67	25,479,501.56	2,088,324.90	89,106,935.20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18,307,666.23	112,305,181.96	-89,156,847.48	48,808,913.00	1,092,647,087.7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80,086,704.66	59,230,065.36	-21,426,793.08	37,636,406.37	680,253,570.57
动力设备	30,683,609.00	3,016,079.80	-5,747,597.30	208,800.39	27,743,291.11
传导设备	20,364,855.76	430,691.83	-2,394,285.95	499,797.84	17,901,463.80
机械设备	235,068,112.79	10,175,364.55	-29,723,271.22	8,069,170.01	207,451,036.11
运输设备	13,861,355.09	5,333,767.49	-3,296,758.20	288,124.59	15,610,239.79
工具仪器	4,646,251.35	1,928,308.82	-1,088,640.17	64,053.10	5,421,866.90
其他设备	133,596,777.58	32,190,904.11	-25,479,501.56	2,042,560.70	138,265,619.43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72,038,131.18	1,640,338.30	17,276,395.95	37,248,127.14	53,706,738.2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5,612,902.49	373,923.85	-	33,623,649.27	32,363,177.07
动力设备	133,541.88	915,445.96	-	108,493.39	940,494.45
传导设备	503,145.70	-	-	455,555.23	47,590.47
机械设备	2,589,748.80	145,874.22	17,276,395.95	1,608,158.70	18,403,860.27
运输设备	364,696.09	114,911.37	-	21,121.52	458,485.94
工具仪器	393,679.86	90,182.90	-	9,382.65	474,480.11
其他设备	2,440,416.36	-	-	1,421,766.38	1,018,649.98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46,269,535.05	110,664,843.66	-106,433,243.43	11,560,785.86	1,038,940,349.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14,473,802.17	58,856,141.51	-21,426,793.08	4,012,757.10	647,890,393.50
动力设备	30,550,067.12	2,100,633.84	-5,747,597.30	100,307.00	26,802,796.66
传导设备	19,861,710.06	430,691.83	-2,394,285.95	44,242.61	17,853,873.33
机械设备	232,478,363.99	10,029,490.33	-46,999,667.17	6,461,011.31	189,047,175.84
运输设备	13,496,659.00	5,218,856.12	-3,296,758.20	267,003.07	15,151,753.85
工具仪器	4,252,571.49	1,838,125.92	-1,088,640.17	54,670.45	4,947,386.79
其他设备	131,156,361.22	32,190,904.11	-25,479,501.56	620,794.32	137,246,969.45

本期折旧计提额为 89,156,847.48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02,209,957.81 元。

固定资产本期减少数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玻璃公司老浮法二线拆除报废的固定资产。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7,238,593.75	4,413,601.44	22,281,179.79	543,812.52
动力设备	2,552,186.33	999,895.54	908,747.98	643,542.81
机械设备	980,617.98	384,654.52	277,550.85	318,412.61
运输设备	431,357.55	315,794.62	114,911.37	651.56
工具仪器	143,241.68	15,808.03	84,435.79	42,997.86
合 计	31,345,997.29	6,129,754.15	23,666,825.78	1,549,417.36

3、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工程玻璃厂车间	19,212,408.16	正在办理中	2011年12月31日之前
公司办公大楼	10,064,313.36	正在办理中	2011年12月31日之前
浮法玻璃厂解除抵押资产	543,812.51	正在办理中	2011年12月31日之前
合 计	29,820,534.03		

(十) 在建工程

1、 项目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玻璃公司零星工程	212,640.06	-	212,640.06	43,639.80	-	43,639.80
玻璃公司新二线工程	198,799,677.58	-	198,799,677.58	555,768.00	-	555,768.00
曲江公司在建工程	17,486,622.62	-	17,486,622.62	33,657,528.50	-	33,657,528.50
合 计	216,498,940.26	-	216,498,940.26	34,256,936.30	-	34,256,936.3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余额
玻璃公司新二线工程	24,600.00	555,768.00	213,676,699.44	15,432,789.86	-	86.91	90%	2,564,152.95	2,564,152.95	5.31	自筹	198,799,677.58
曲江公司员工培训楼工程	1,500.00	16,154,373.00	6,033,487.00	22,187,860.00	-	-	-	-	-	-	自筹	-
曲江公司3号宿舍楼	799.00	7,870,150.00	1,409,464.00	9,279,614.00	-	-	-	-	-	-	自筹	-
曲江公司供水系统改造	492.00	5,020,078.50	398,618.00	5,418,696.50	-	-	-	-	-	-	自筹	-
曲江公司东立风井工程	2,815.50	-	17,486,622.62	-	-	62.11	72%	-	-	-	自筹	17,486,622.62
合 计		29,600,369.50	239,004,891.06	52,318,960.36	-			2,564,152.95	2,564,152.95			216,286,300.20

3、 期末在建工程无减值情形。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301,706,732.67	-	2,101,427.20	299,605,305.47
土地使用权	138,302,195.06	-	2,101,427.20	136,200,767.86
煤矿采矿权	163,057,700.00	-	-	163,057,700.00
玻璃窑控制系统	231,837.61	-	-	231,837.61
网上办公系统	115,000.00	-	-	115,000.00
累计摊销合计	32,760,236.61	8,337,548.20	269,683.19	40,828,101.62
土地使用权	12,975,702.03	2,863,652.07	269,683.19	15,569,670.91
煤矿采矿权	19,476,336.58	5,435,256.52	-	24,911,593.10
玻璃窑控制系统	193,198.00	38,639.61	-	231,837.61
网上办公系统	115,000.00	-	-	115,000.00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8,946,496.06	-8,337,548.20	1,831,744.01	258,777,203.85
土地使用权	125,326,493.03	-2,863,652.07	1,831,744.01	120,631,096.95
煤矿采矿权	143,581,363.42	-5,435,256.52	-	138,146,106.90
玻璃窑控制系统	38,639.61	-38,639.61	-	-0.00
网上办公系统	-	-	-	-
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煤矿采矿权	-	-	-	-
玻璃窑控制系统	-	-	-	-
网上办公系统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8,946,496.06	-8,337,548.20	1,831,744.01	258,777,203.85
土地使用权	125,326,493.03	-2,863,652.07	1,831,744.01	120,631,096.95
煤矿采矿权	143,581,363.42	-5,435,256.52	-	138,146,106.90
玻璃窑控制系统	38,639.61	-38,639.61	-	-0.00
网上办公系统	-	-	-	-

本期摊销额 8,337,548.20 元。期末无形资产无用于抵押或担保情形。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玻璃集装箱	4,384,140.83	3,265,274.93	1,908,133.13	-	5,741,282.63
合 计	4,384,140.83	3,265,274.93	1,908,133.13	-	5,741,282.63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585,892.03	2,810,881.66
已作应纳税所得额调增的尚待发放应付职工薪酬	6,245,938.95	1,911,747.85
合 计	7,831,830.98	4,722,629.5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9,993,563.15	121,801,563.82
可抵扣亏损	411,696,684.45	326,736,800.26
合 计	521,690,247.60	448,538,364.08

由于公司母公司、控股子公司客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玻璃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对上述各公司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10年度	-	26,318,662.64
2011年度	32,918,143.84	32,918,143.84
2012年度	36,551,961.70	36,551,961.70
2013年度	145,151,234.75	145,151,234.75
2014年度	85,796,797.33	85,796,797.33
2015年度	111,278,546.83	-
合 计	411,696,684.45	326,736,800.26

注：上述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各年度到期金额系公司母公司、控股子公司客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玻璃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主管税务机关的汇算清缴审批结果及本年度按照所得税汇算清缴规定计算得出的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可弥补亏损金额，该等金额尚待上述各公司主管税务机关于汇算清缴时审核确认。

4、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坏账准备	54,993,848.87
存货跌价准备	2,906,624.0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2,093,090.19
合 计	109,993,563.15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浮法玻璃厂购置浮法二线搬迁用地预付款	20,120,000.00	13,000,000.00
合 计	20,120,000.00	13,000,000.00

2009年6月29日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萍乡市安源区人民政府签订《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浮玻二线提质扩能、退城进郊项目落户协议书》，浮玻二线项目搬迁至丹江街丹江管理处，征用土地400亩，截止本报告期末，全资子公司玻璃公司已实际预付上述征用土地款项20,120,000.00元，上述征用土地尚未完全交付使用。

(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其他转入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7,309,107.89	12,185,564.33	697,185.31	187,390.41	3,199,230.41	56,805,236.71
存货跌价准备	6,991,007.99	827,106.54	-	-	4,911,490.44	2,906,624.0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2,038,131.18	17,276,395.95	1,640,338.30	-	37,248,127.14	53,706,738.29
合 计	126,338,247.06	30,289,066.82	2,337,523.61	187,390.41	45,358,847.99	113,418,599.09

本期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增加主要系：玻璃公司所属工程玻璃厂的镀膜生产线原属德国进口并以欧元结算，该等设备产生的经济绩效低于预期于本报告期尤其突显，且该等设备的国内替代技术于本报告期日渐成熟，及本报告期欧元大幅贬值，综合上述各项因素判断该等固定资产于本报告期出现明显的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该等固定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17,276,395.95元。其他转入数系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所增加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十六)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668,899,822.63	650,000,000.00
合 计	668,899,822.63	650,000,000.00

注：期末保证借款的担保方分别为江煤集团、丰城矿务局及本公司，明细详见附注七、(五)关联担保情况。

(十七)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7,000.00	-
合 计	217,000.00	-

(十八) 应付账款

1、 分项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关联方	2,400,594.37	1,046,600.56
第三方	170,761,220.35	90,292,332.46
合 计	173,161,814.72	91,338,933.02

2、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萍矿集团	144,931.37	193,503.52
江西煤业	1,869,324.00	853,097.04
中鼎国际	386,339.00	-
合 计	2,400,594.37	1,046,600.56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结转原因	备 注
黑龙江省哈尔滨电机厂	4,387,000.00	货到未结算	曲江公司应付该公司设备款
无锡协欧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173,163.92	货到未结算	客车公司应付该公司材料款

(十九) 预收款项

1、 分项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关联方	-	-
第三方	60,978,364.43	15,005,713.92
合 计	60,978,364.43	15,005,713.92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4、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927,213.09	206,690,898.12	201,015,451.41	28,602,659.80
(2) 职工福利费	-	11,122,469.22	11,122,469.22	-
(3) 社会保险费	8,047,040.75	65,354,322.80	71,187,905.09	2,213,458.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3,826.16	15,153,919.23	14,738,979.63	788,765.76
基本养老保险费	6,415,807.01	40,751,043.11	46,625,271.46	541,578.66
失业保险费	941,865.66	5,068,754.72	5,478,159.43	532,460.95
工伤保险费	315,541.92	4,380,605.74	4,345,494.57	350,653.09
(4) 住房公积金	621,184.00	9,389,474.00	9,279,893.00	730,765.00
(5) 辞退福利	-	316,359.00	316,359.00	-
(6)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4,807,095.79	7,222,264.69	4,974,595.55	7,054,764.93
合 计	36,402,533.63	300,095,787.83	297,896,673.27	38,601,648.19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应付工资。

应付职工薪酬预提的年薪工资尚待公司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于 2011 年度发放。

(二十一)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9,655,316.03	1,648,958.13
资源税	558,020.00	570,338.50
营业税	294,162.05	33,161.15
企业所得税	41,762,306.81	7,147,840.02
个人所得税	2,626,781.71	1,255,973.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4,254.60	1,172,800.12
房产税	505,668.70	181,942.16
土地使用税	384,324.84	420,707.85
教育费附加	485,933.10	684,491.30
印花税	181,679.03	112,098.21
矿产资源补偿费	5,448,345.61	3,168,818.82
合 计	43,856,160.42	16,397,130.01

(二十二)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66,874.34	1,297,470.92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550,150.98	547,632.80
合 计	1,717,025.32	1,845,103.72

(二十三)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萍矿集团	880,371.90	-	-
丰城矿务局	16,534,456.82	-	-
合 计	17,414,828.72	-	

期末应付股利情况：

应付丰城矿务局的股利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曲江公司因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尚需支付给丰城矿务局的现金分红款，因曲江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暂未实际支付该款项。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分项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关联方	156,721,549.70	37,156,358.63
第三方	52,831,524.49	46,500,181.00
合 计	209,553,074.19	83,656,539.63

2 期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煤集团	134,000,000.00	32,000,000.00
合 计	134,000,000.00	32,000,000.00

3、 期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煤集团	134,000,000.00	32,000,000.00
中鼎国际	20,384,445.33	2,444,878.13
江西煤业	2,131,985.50	-
萍矿集团	68,787.34	507,506.49
丰城矿务局	136,331.53	2,203,974.01
合 计	156,721,549.70	37,156,358.63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
澳洲车佣金	1,552,183.29	尚未收到结算票据	-
保加利亚合作项目	1,469,691.20	尚未收到结算票据	-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江煤集团	134,000,000.00	暂借款	-
中鼎国际	20,384,445.33	基建工程款	-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5,875,000.00	55,875,000.00
合 计	115,875,000.00	55,875,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项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14,000,000.00	54,000,000.00
信用借款	1,875,000.00	1,875,000.00
合 计	115,875,000.00	55,875,000.00

注：期末保证借款的担保方分别为江煤集团、丰城矿务局及本公司，明细详见附注七、(五)关联担保情况。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建设银行萍乡市分行	2009-4-1	2011-3-31	5.40	50,000,000.00	-
建设银行萍乡市分行	2009-4-23	2011-4-22	5.40	13,000,000.00	-
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	1994-12-30	2011-5-30	4.68	900,000.00	9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	1996-10-30	2011-5-30	6.14	600,000.00	6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	1994-12-30	2011-5-30	5.94	2,500,000.00	2,5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	1996-10-30	2011-5-30	4.68	1,650,000.00	1,65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	1994-12-30	2011-5-30	5.94	4,350,000.00	4,35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	1996-10-30	2011-5-30	5.94	15,000,000.00	1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	1996-10-30	2011-11-30	5.94	26,000,000.00	29,000,000.00
中国银行丰城支行	2006-2-9	2010-12-31	5.94	-	5,000,000.00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2007-3-12	2011-11-20	5.94	1,000,000.00	1,000,000.00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2007-5-18	2011-11-20	5.94	625,000.00	625,000.00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2007-6-8	2011-11-20	5.94	250,000.00	250,000.00
合 计				115,875,000.00	55,875,000.00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将于一年内转入损益的递延收益	600,322.20	-
合 计	600,322.20	-

(二十七)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89,140,000.00	303,140,000.00
信用借款	7,500,000.00	9,375,000.00
合 计	196,640,000.00	312,515,000.00

注：期末保证借款的担保方分别为江煤集团、丰城矿务局及本公司，明细详见附注七、(五)关联担保情况。

2、 期末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	1996-10-30	2015-11-30	5.94	162,000,000.00	203,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	1994-12-30	2013-5-30	4.68	10,350,000.00	11,6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	1994-12-30	2013-5-30	5.94	6,650,000.00	11,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西省分行	1994-12-30	2015-5-30	5.94	4,300,000.00	6,450,000.00
江西省煤炭集团公司	2007-3-12	2015-11-20	5.94	4,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187,300,000.00	237,050,000.00

(二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将于一年以后转入损益的递延收益	3,905,137.26	-
合 计	3,905,137.26	-

(二十九) 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9,232,000.00	-	-	-	-	-	269,232,000.00

本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三十)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384,924,002.03	-	-	384,924,002.03
拨款转入	7,282,918.37	803,250.00	-	8,086,168.37
小 计	392,206,920.40	803,250.00	-	393,010,170.40
其他资本公积				
关联交易差价	10,367,229.06	1,378,549.50	-	11,745,778.56
股权投资准备	15,892,465.35	-	-	15,892,465.35
小 计	26,259,694.41	1,378,549.50	-	27,638,243.91
合 计	418,466,614.81	2,181,799.50	-	420,648,414.31

注 1:本期根据解释 4 号的规定,对会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调减了年初资本公积 22,391.05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二、(二十四)。

注 2: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数包括:①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玻璃公司本报告期增持水煤浆公司股权 20%,玻璃公司将本次股权承接产生的关联交易利得 900,947.74 元计入资本公积。②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水煤浆公司本报告期对其 2008 年及 2009 年利润进行分配,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放弃享受本次分红,公司全资子公司玻璃公司将关联方放弃享受本次分红而获得的利得 477,601.76 元计入资本公积。③公司控股子公司曲江公司根据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赣发改能源字【2007】1654 号《关于下达 2007 年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和省基建投资计划的通知》,于本报告期收到应计入资本公积的国债项目补助金 1,190,000.00 元,扣税后影响曲江公司资本公积增加 892,500.00 元,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803,250.00 元。

(三十一)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提取数	本期使用数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94,110.55	10,531,228.50	11,862,488.62	62,850.43
煤矿维简费	-	7,371,859.95	7,371,859.95	-
合 计	1,394,110.55	17,903,088.45	19,234,348.57	62,850.43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707,833.26	-	-	47,707,833.26
任意盈余公积	15,091,000.00	-	-	15,091,000.00
合 计	62,798,833.26	-	-	62,798,833.26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37,409,859.39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3,324,401.81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04,085,457.5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444,770.5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640,687.08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增加 33,324,401.81 元(详见本附注二、(二十四))。

(三十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分项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41,757,582.58	841,263,251.05
其他业务收入	57,316,463.93	44,449,160.15
营业成本	819,012,230.09	634,641,320.41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产品	677,952,680.89	394,415,787.93	517,651,783.78	345,689,151.86
玻璃产品	271,044,699.57	225,129,710.40	256,115,627.84	206,018,447.08
客车产品	63,889,777.20	64,180,235.86	67,495,839.43	69,088,741.51
改性合成炭粉	128,870,424.92	114,095,002.63	-	-
合 计	1,141,757,582.58	797,820,736.82	841,263,251.05	620,796,340.45

改性合成炭粉系新增合并单位水煤浆公司主要经营产品。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一	249,747,751.33	21.87
客户二	127,874,331.72	11.20
客户三	119,254,719.51	10.44
客户四	85,010,802.71	7.45
客户五	42,238,486.49	3.70
合 计	624,126,091.76	54.66

(三十五)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2,000.00	13,885.15	应税收入的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89,028.03	4,940,275.71	流转税的5%或7%
教育费附加	4,026,519.44	2,725,601.91	流转税的3%、5%
资源税	1,950,227.50	2,072,635.00	按原煤产量每吨计提2.5元
合 计	11,787,774.97	9,752,397.77	

(三十六)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运输费及服务费等	11,334,642.50	13,560,812.01
职工薪酬费	5,905,088.52	4,742,262.21
业务费	2,881,768.34	2,234,620.83
差旅费	1,857,786.61	1,165,417.89
铁架返空费	1,292,133.76	1,526,325.47
其他	1,635,035.69	1,278,018.55
合 计	24,906,455.42	24,507,456.96

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劳动保险费	1,038,667.83	1,183,666.00
职工薪酬费	71,135,490.79	55,615,222.90
保险费	562,642.12	597,988.32
折旧费	14,747,891.02	13,517,635.82
修理费	627,650.40	351,258.29
无形资产摊销	8,256,475.97	8,421,248.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54,797.05	2,075,775.76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摊销	5,329,350.06	4,494,285.18
业务招待费	12,180,439.75	8,423,956.75
差旅费	3,174,357.74	2,988,276.78
办公费	3,764,652.15	3,183,763.04
会务费	777,929.42	452,629.00
水电费	4,608,860.38	3,971,456.63
税金	6,891,319.75	3,767,458.98
矿产资源补偿费	6,779,526.79	4,226,127.39
诉讼费	744,982.80	467,108.97
中介服务及咨询费	7,642,612.20	1,316,551.00
研究费	510,326.00	693,330.00
运输费	1,133,371.48	1,095,180.62
警卫消防费	467,347.68	335,317.00
绿化费	568,197.46	134,577.40
汽车费	2,891,755.45	2,630,705.71
材料报废损失	4,128,752.56	-
其他	8,876,511.82	6,777,785.48
合 计	167,793,908.67	126,721,305.06

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62,801,279.48	66,982,750.25
减：利息收入	1,624,902.54	2,051,718.00
汇兑损益	240,483.15	-260,942.57
其他	609,657.71	569,763.95
合 计	62,026,517.80	65,239,853.63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11,998,173.92	6,961,456.02
存货跌价损失	827,106.54	760,921.0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276,395.95	-
合 计	30,101,676.41	7,722,377.08

(三十八)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96,100.00	557,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28,633.98	4,104,797.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020,053.72
首次执行日前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摊销	-317,625.29	-317,625.29
合 计	2,107,108.69	5,364,225.98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 增减变动的原因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1,196,100.00	557,000.00	本期收到的现金分红 较上期增加所致
合 计	1,196,100.00	557,00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 增减变动的 原因
水煤浆公司	780,600.81	3,681,387.49	该公司从2010年3月31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安源旅游	448,033.17	423,410.06	
合 计	1,228,633.98	4,104,797.55	

4、 本报告期投资收益不存在重大限制。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1、 分项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3,655.99	93,634.04	183,655.99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	93,634.04	-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183,655.99	-	183,655.99
债务重组利得	1,096,107.42	4,835,771.80	1,096,107.42
政府补助	5,608,740.54	27,072,000.00	5,608,740.54
保险赔款	-	6,559,800.00	-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7,694,092.02	1,689,177.79	7,694,092.02
罚没利得	342,890.63	83,292.60	342,890.63
其他	2,375,793.74	599,181.57	2,375,793.74
合 计	17,301,280.34	40,932,857.80	17,301,280.34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说明
所得税返还	-	25,572,000.00	
节能推广	500,000.00	-	注1
混合动力车项目奖励	4,300,000.00	1,500,000.00	注2
节能工程补助	808,740.54	-	注3
合 计	5,608,740.54	27,072,000.00	

注 1：根据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赣工信资源字[2009]326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玻璃公司本报告期收到 2009 年省级节能专项资金 50 万元。

注 2：根据江西省科学技术厅赣科发高字[2010]119 号文件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客车公司将以前年度用保证金质押取得的混合动力城市客车研发借款资金 430 万元转为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

注 3：根据国家发改委发改投资[2009]999 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重点节能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 2009 年第三批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玻璃

公司累计收到该项节能改造工程补助资金 3,650,800.00 元，该项工程已于 2010 年度获得有关部门审核通过，玻璃公司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了截止本报告期末应转入损益的政府补助收入 808,740.54 元。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39,363.43	103,113.83	1,339,363.43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339,363.43	103,113.83	1,339,363.43
对外捐赠	532,100.00	1,224,360.71	532,100.00
罚款支出	843,927.10	443,561.42	843,927.10
防洪保安基金	275,000.00	275,000.00	275,000.00
编外人员生活费	-	3,655,824.90	-
其他	462,378.17	51,263.54	462,378.17
合 计	3,452,768.70	5,753,124.40	3,452,768.70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6,844,565.40	28,248,705.77
递延所得税调整	-2,007,108.08	-936,252.54
合 计	54,837,457.32	27,312,453.23

(四十二)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代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42,444,770.50	34,037,101.99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9,448,393.42	32,203,366.50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32,996,377.08	1,833,735.49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	--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4	--	--
期初股份总数	S0	269,232,000.00	269,232,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	--
报告期缩股数	Sk	--	--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 $*Mi/M0-Sj*$ $Mj/M0-Sk$	269,232,000.00	269,232,000.00
加: 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	--
其中: 可转换债券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
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269,232,000.00	269,232,00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S	0.16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S	0.12	0.0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3= (P1 + P3) / X2	0.16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4= (P2 + P4) / X2	0.12	0.01

(四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份额的变动额	--	3,000,000.00
减: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750,000.00
合 计	--	2,250,000.00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到省煤集团公司往来款	170,000,000.00
收到垫付五交化大楼拆迁资金	24,804,563.81
收回客车公司混合动力车项目拨款保证金	3,090,000.00
收到2009年度江西省省级节能专项资金	500,000.00
收到玻璃熔窑改造款	400,000.00
收到其他往来款	15,578,714.16
合 计	214,373,277.9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支付销售费用	8,568,820.54
支付管理费用	37,946,638.14
支付制造费用	10,271,581.50
付省煤集团往来款	68,000,000.00
代垫铁路运费	30,000,000.00
支付其他往来款	7,328,794.96
合 计	162,115,835.1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624,902.54
省煤转国债补助资金	1,190,000.00
合 计	2,814,902.54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支付银行手续费	609,657.71
合 计	609,657.71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563,646.16	30,359,206.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101,676.41	7,722,377.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9,156,847.48	80,882,226.93
无形资产摊销	8,337,548.20	8,421,248.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08,133.13	2,545,12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155,707.44	-50,340.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73,140.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898,869.82	61,637,183.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7,108.69	-5,364,225.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7,108.08	-936,252.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0,108.61	11,276,348.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782,596.55	6,571,864.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9,960,769.65	-40,178,962.2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86,493.58	162,958,934.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1,242,002.04	192,813,756.6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92,813,756.69	83,636,048.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428,245.35	109,177,708.00

2、 本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000,000.00	-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485.27	-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52,514.73	-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20,069,201.59	-
流动资产	71,299,971.34	-
非流动资产	8,944,654.70	-
流动负债	60,175,424.45	-
非流动负债	-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 金	221,242,002.04	192,813,756.69
其中：库存现金	311,124.64	230,675.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0,930,877.40	192,583,080.89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242,002.04	192,813,756.69

六、 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公司本报告期无资产证券化业务发生。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江煤集团	母公司	有限公司	南昌	李良仕	江西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国内贸易及生产加工、系统内产权交易经纪业务	161,474	50.56	50.56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3198054-0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客车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萍乡	刘智明	安源牌系列汽车制造、销售, 汽车货运等	15,400	68.18	68.18	78145033-7
曲江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丰城	熊腊元	煤炭采掘销售	25,578	90	90	74195696-6
玻璃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萍乡	严思达	汽车车身制造、整车销售	36,000	100	100	66203596-6
哈布斯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中外合资)	萍乡	严思达	生产、销售、维修中、高档客车及其配件	300万(欧元)	75	75	67496326-8
水煤浆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萍乡	黄新明	水煤浆等新型燃料生产、销售	500	51	51	78728076-2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安源旅游	有限公司	萍乡	钱荣华	客车制造、销售	500	40	40	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73638841-5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丰城矿务局	母公司之子公司	75112441-8
萍矿集团	母公司之子公司	15906664-2
中鼎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鼎国际)	母公司之子公司	79698878-9
安源管道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源管道)	母公司之孙公司	73915379-3
萍乡安源旅游客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源旅游)	公司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73638841-5
江西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煤业)	母公司之子公司	68347426-3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 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 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丰城矿务局	材料	按市场定价	1,865,457.05	0.23	34,166,536.45	5.38
丰城矿务局	矿区服务费等	按市场定价	4,800,000.00	4.00	6,000,000.00	0.95
丰城矿务局	修理费、运输费及通讯费等	按市场定价	1,106,039.69	0.92	3,465,605.84	0.55
中鼎国际	基建工程	按市场定价	81,753,178.00	68.21	-	-
水煤浆公司	石油焦干粉	按市场定价	8,513,012.99	1.07	36,460,767.13	5.75
萍矿集团	材料	按市场定价	20,512.82	-	8,809,149.58	1.39
江西煤业	电力及材料	按市场定价	89,089,686.12	11.17	18,711,884.13	2.95
江西煤业	矿区服务费	按市场定价	1,200,000.00	1.00	-	-
江西煤业	租赁费及运输费	按市场定价	940,760.00	0.12	-	-
江西煤业	购集装架	按市场定价	3,046,153.85	0.38	-	-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 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 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丰城矿务局	低燃值煤及材料	按市场定价	3,928,923.92	0.34	4,891,878.82	0.58
江西煤业	销售材料等	按市场定价	468,246.22	0.04	-	-
中鼎国际	租赁费及转供电	按市场定价	918,343.25	92.00	-	-
萍矿集团	场地租赁费	按市场定价	80,000.00	8.78	-	-
萍矿集团	客车	按市场定价	831,196.58	0.07	1,221,367.52	0.14

4、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煤集团	曲江公司	35,000,000.00	2010-6-25	2011-6-24	否
江煤集团	曲江公司	50,000,000.00	2010-6-30	2011-6-30	否
本公司及江煤集团	曲江公司	55,000,000.00	2010-2-8	2011-2-8	否
本公司及江煤集团	曲江公司	20,000,000.00	2010-5-26	2011-5-26	否
丰城矿务局	曲江公司	11,250,000.00	1994-12-30	2015-5-30	否
丰城矿务局	曲江公司	4,590,000.00	2000-7-1	2015-5-30	否
丰城矿务局	曲江公司	6,800,000.00	1994-12-30	2013-5-30	否
丰城矿务局	曲江公司	3,500,000.00	1996-10-30	2013-5-30	否
丰城矿务局	曲江公司	11,000,000.00	1994-12-30	2013-5-30	否
丰城矿务局	曲江公司	203,000,000.00	1996-10-30	2015-5-30	否
本公司及江煤集团	玻璃公司	30,000,000.00	2010-11-12	2011-11-12	否
本公司及江煤集团	玻璃公司	10,000,000.00	2010-9-20	2011-9-20	否
本公司及江煤集团	玻璃公司	4,400,000.00	2010-10-18	2011-4-17	否
本公司及江煤集团	玻璃公司	4,499,822.63	2010-11-11	2011-11-10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0-2-4	2011-2-3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0-4-14	2011-4-14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0-3-8	2011-3-8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0-8-20	2011-8-19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0-7-25	2011-7-25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0-9-7	2011-9-6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0-11-23	2011-11-22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0-11-1	2011-10-31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0-5-27	2011-5-27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0-8-30	2011-8-30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0-5-17	2011-5-17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40,000,000.00	2010-5-27	2011-5-27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0-11-4	2011-11-4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30,000,000.00	2010-6-29	2011-6-28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0-3-22	2011-3-22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0-4-13	2011-4-12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09-4-1	2011-3-31	否
江煤集团	本公司	13,000,000.00	2009-4-23	2011-4-22	否
本公司	安源旅游	10,000,000.00	2010-2-12	2011-2-11	否
本公司	水煤浆公司	20,000,000.00	2010-3-31	2011-3-30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江煤集团	9,000,000.00	2010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金借款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安源旅游	7,000,000.00	2010-9-20	2011-9-19	流动资金借款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期 末		年 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萍矿集团	-	-	139,000.00	5,560.00
	中鼎国际	-	-	36,044.94	1,441.80
其他应收款					
	丰城矿务局	4,169.92	2,084.96	4,169.92	2,084.96
	安源旅游	7,215,292.70	288,611.71	7,202,995.00	288,119.80
	中鼎国际	76,305.83	3,052.23	48,740.14	1,949.61
	萍矿集团	202,282.95	202,282.95	202,282.95	202,282.95
	安源管道	-	-	80,000.00	3,200.00
	水煤浆公司	-	-	5,000,000.00	200,000.00
预付账款					
	水煤浆公司	-	-	12,756,152.74	-
	中鼎国际	803,261.60	-	-	-
	江西煤业	573,999.32	-	-	-

(2)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萍矿集团	144,931.37	193,503.52
	江西煤业	1,869,324.00	853,097.04
	中鼎国际	386,339.00	-
其他应付款			
	丰城矿务局	136,331.53	2,203,974.01
	江煤集团	134,000,000.00	32,000,000.00
	萍矿集团	68,787.34	507,506.49
	中鼎国际	20,384,445.33	2,444,878.13
	江西煤业	2,131,985.50	-

八、 股份支付

本报告期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股份支付事项。

九、 或有事项

(一)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关联方:			
安源旅游	10,000,000.00	2011年2月	根据被担保单位以往的还款信用记录及其财务状况判断, 此项担保对本公司财务无影响
玻璃公司	48,899,822.63	2011年4月至11月	根据被担保单位以往的还款信用记录及其财务状况判断, 此项担保对本公司财务无影响
曲江公司	75,000,000.00	2011年2月至5月	根据被担保单位以往的还款信用记录及其财务状况判断, 此项担保对本公司财务无影响
水煤浆公司	20,000,000.00	2011年3月	根据被担保单位以往的还款信用记录及其财务状况判断, 此项担保对本公司财务无影响
合 计	153,899,822.63		

(二) 其他或有负债

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11年3月15日，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因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母公司2009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196,352,798.19元，加上2010年度母公司净利润87,335,458.00元，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9,017,340.19元，无可供股东分配的利。鉴于母公司期末无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和后续发展的需要，201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10年8月，公司启动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持有玻璃公司100%的股权及客车公司68.18%的股权和拥有截至2010年7月31日应收客车公司的债权及应收玻璃公司的债权与公司控股股东江煤集团持有的江西煤业50.08%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公司另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江煤集团持有的江西煤业50.08%股权与安源股份资产置换后的差额部分，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北京中弘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西煤业合计49.92%的股权。上述重大资产重组已获得江西省国资委的原则同意，并获得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种 类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60,151.40	100.00	60,151.40	100.00	90,151.40	100.00	90,151.40	100.00
组合小计	60,151.40	100.00	60,151.40	N/A	90,151.40	100.00	90,151.40	N/A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 计	60,151.40	100.00	60,151.40	N/A	90,151.40	100.00	90,151.40	N/A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二、(十)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 类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5年以上	60,151.40	100.00	60,151.40	90,151.40	100.00	90,151.40
合 计	60,151.40	100.00	60,151.40	90,151.40	100.00	90,151.40

2、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单位一	销售客户	60,151.40	5年以上	100.00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种 类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1,787,604.76	99.95	102,910,098.68	18.00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301,930.25	0.05	36,680.27	12.15	537,780,238.10	100.00	117,259,340.46	21.80
组合小计	301,930.25	0.05	36,680.27	N/A	537,780,238.10	100.00	117,259,340.46	N/A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 计	572,089,535.01	100.00	102,946,778.95	N/A	537,780,238.10	100.00	117,259,340.46	N/A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二、(十)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 类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下同)	259,263.17	85.87	10,370.53	537,699,318.85	99.99	117,243,400.28
1至2年	3,200.00	1.06	256.00	53,033.20	0.01	4,242.66
2至3年	12,896.14	4.27	2,579.23	7,485.03	-	1,497.01
3至5年	6,192.84	2.05	3,096.42	20,401.02	-	10,200.51
5年以上	20,378.10	6.75	20,378.10	-	-	-
合 计	301,930.25	100.00	36,680.27	537,780,238.10	100.00	117,259,340.46

2、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客车公司	控股子公司	325,184,854.63	一年以内	56.84	资金往来余额
玻璃公司	全资子公司	246,602,750.13	一年以内	43.11	资金往来余额
谢再华	公司职工	91,552.90	一年以内	0.02	备用金
余明亮	公司职工	71,518.80	一年以内	0.01	备用金
梁 慧	公司职工	34,000.00	一年以内	0.01	备用金
合 计		571,984,676.46		99.99	

6、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丰城矿务局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169.92	4-5年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转销或转回以“-”填列)	本期现金红利
玻璃公司	成本法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	360,000,000.00	100.00	100.00	-	101,180,904.76	101,180,904.76	-
客车公司	成本法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	105,000,000.00	68.18	68.18	-	105,000,000.00	-	-
曲江公司	成本法	236,650,940.55	236,650,940.55	-	236,650,940.55	90.00	90.00	-	-	-	190,210,111.37
萍乡焦化	成本法	11,000,000.00	11,000,000.00	-	11,000,000.00	6.11	6.11	-	-	-	1,196,100.00
海南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13.89	13.89	-	-	-	-
成本法小计		713,650,940.55	713,650,940.55	-	713,650,940.55				206,180,904.76	101,180,904.76	191,406,211.37
合计		713,650,940.55	713,650,940.55	-	713,650,940.55				206,180,904.76	101,180,904.76	191,406,211.37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分项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	-
其他业务收入	440,000.00	277,703.04
营业成本	289,298.39	89,198.66

(五)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1,406,211.37	557,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020,053.72
合 计	191,406,211.37	1,577,053.72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1,196,100.00	557,000.00	本期收到的分红较上期增加所致
曲江公司	190,210,111.37	-	曲江公司上期未实施现金分红
合 计	191,406,211.37	557,000.00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7,335,458.00	-52,831,898.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86,838,343.25	41,250,640.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66,318.65	1,671,375.33
无形资产摊销	81,072.23	105,828.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83,655.99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73,140.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41,808.92	-3,733,768.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1,406,211.37	-1,577,05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112.31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65,034.52	-31,972,723.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535,759.32	80,627,392.91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19,128.34	33,612,933.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1,679,460.46	115,534,194.3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15,534,194.37	45,531,243.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145,266.09	70,002,950.60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55,707.4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08,740.54	--
债务重组损益	1,096,107.4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99,371.13	--
所得税影响额	-1,981,530.8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18,587.42	--
合 计	9,448,393.42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4%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3%	0.12	0.12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票据	134,665,984.82	50,271,908.05	167.88%	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相应增加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及曲江公司货款回笼承兑汇票结算增加。
预付款项	53,350,320.56	34,152,875.72	56.21%	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相应增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及玻璃公司浮法玻璃厂新二线搬迁重建预付工程及材料设备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25,028,533.04	48,750,783.95	-48.66%	本期收回原垫付的五交化大楼拆迁资金。
存货	139,541,041.26	103,531,821.41	34.78%	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相应增加存货期末余额。
在建工程	216,498,940.26	34,256,936.30	531.99%	本期新增投入的玻璃公司浮法新二线工程尚未完工。
长期待摊费用	5,741,282.63	4,384,140.83	30.96%	本期玻璃公司新增购置集装架。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1,830.98	4,722,629.51	65.84%	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相应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20,000.00	13,000,000.00	54.77%	本期玻璃公司增加新二线建设用地预付款。
应付账款	173,161,814.72	91,338,933.02	89.58%	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相应增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及玻璃公司新二线搬迁重建应付工程款及材料款增加。
预收款项	60,978,364.43	15,005,713.92	306.37%	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相应增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及曲江公司和玻璃公司浮法玻璃厂预收款项增加。
应交税费	43,856,160.42	16,397,130.01	167.46%	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相应增加应交税费期末余额及曲江公司期末应付税费增加。
其他应付款	209,553,074.19	83,656,539.63	150.49%	期末应付江煤集团款项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875,000.00	55,875,000.00	107.38%	期末长期借款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196,640,000.00	312,515,000.00	-37.08%	期末长期借款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增加。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利润表项目				
营业总收入	1,199,074,046.51	885,712,411.20	35.38%	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相应增加改性合成炭粉收入及曲江公司因煤炭销售价格上涨煤炭产品收入增加。
管理费用	167,793,908.67	126,721,305.06	32.41%	本期新增合并水煤浆公司财务报表相应增加管理费用及本期职工薪酬费、中介机构服务费和材料报废损失等费用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0,101,676.41	7,722,377.08	289.80%	玻璃公司工程玻璃厂因国内替代设备及欧元大幅贬值导致原进口镀膜生产线发生了减值损失及玻璃公司工程玻璃厂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
投资收益	2,107,108.69	5,364,225.98	-60.72%	原联营公司水煤浆公司本期实施控股合并相应减少了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17,301,280.34	40,932,857.80	-57.73%	曲江公司本期无所得税返还补助收入。
营业外支出	3,452,768.70	5,753,124.40	-39.98%	本期玻璃公司老二线搬迁损失增加及编外人员生活费本期列入管理费用核算。
所得税费用	54,837,457.32	27,312,453.23	100.78%	曲江公司利润总额大幅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3,528,055.42	750,775,225.00	36.33%	本期营业收入增加，销售商品所收到的现金相应增加。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87,722.44	26,713,757.33	-85.45%	曲江公司本期无所得税返还现金流入。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373,277.97	42,646,231.06	402.68%	本期收到省煤集团公司往来款的增加及本期收回上年垫付的五交化大楼拆迁资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7,531,230.85	225,309,454.91	72.00%	本期营业成本增加，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相应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853,519.55	126,422,814.18	42.26%	本报告期收入及营业利润增加，支付的各项税费相应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115,835.14	107,525,425.16	50.77%	本期支付省煤集团的往来款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20,053.72	-100.00%	本期未处置投资。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8,586.00	4,425,760.30	-54.39%	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减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4,902.54	5,038,398.00	-44.13%	本期收到的国债补助资金减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175,146.35	46,765,255.77	214.71%	本期玻璃公司新二线建设投资增加。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774,492.5	-100.00%	本期未新设子公司。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批准报出。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 2010 年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李良仕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17 日